

19-8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單位預算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編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單位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壹、總說明

一、預算總說明	1—25
---------------	------

貳、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27—28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29—30

參、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31—37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一) 一般行政	38—39
(二) 館務業務活動	40—47
(三) 第一預備金	48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50—51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52—53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54—55
六、人事費彙計表	56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58—59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60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62—63
十、捐助經費分析表	64—65
十一、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66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68—71
十三、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72—77
十四、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78
十五、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 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79—93

預算總說明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為詮釋臺灣史前文化，從事臺灣與周邊地區考古、原住民、南島語族之研究、典藏、展示及教育推廣業務，特設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本館組織係依據行政院民國 90 年 6 月 8 日臺 90 教字第 017643 號函核定，教育部 90 年 7 月 4 日臺參字第 90083149 號令發布，並奉教育部 91 年 3 月 6 日臺社字第 91022204 號函核定 90 年 7 月 6 日正式成立（91 年 8 月 17 日正式開館）。

本館配合中央政府組織改造，於民國 101 年 5 月 20 日改隸文化部，組織法奉 總統 100 年 6 月 29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000135201 號令公布，本處務規程及編制表並經前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100 年 10 月 31 日文人字第 10020278801 號令訂定發布及經考試院 101 年 6 月 12 日考臺組貳一字第 10100049501 號函備查。

因應新成立派出單位「南科館管理中心」之需要，本館處務規程及編制表經文化部 107 年 08 月 27 日文人字第 10730233322 號令修正發布及經考試院 107 年 09 月 11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074638218 號函核備。

（一）機關主要職掌

1. 臺灣與周邊地區史前文化、原住民與南島語族相關之研究、典藏、遺址現地保存及學術交流合作之推動。
2. 臺灣與周邊地區史前文化、原住民與南島語族相關之展示、教育推廣及出版。
3. 館務規劃、館區興建營運、各項公共設施建設與維護、景觀規劃之統籌及管理。
4. 委外業務監督、公共服務、志工組訓、票務管理及社教、藝文活動之企劃執行。
5. 其他有關臺灣史前文化事項。

（二）內部分層業務

本館編制員額 62 人，含館長、副館長、組長 3 人、中心主任 1 人、秘書兼主任 1 人、主任 2 人、職員 51 人，另技工工友 2 人。預算員額 59 人（含職員 57 人、技工工友 2 人），本館設下列組、室、中心，分別掌理下列事項：

1. 研究典藏組：

- （1）臺灣與周邊地區史前文化、原住民、南島語族相關文物資料之研究、採集整理、典藏管理及出版。
- （2）國內外博物館、學校、團體之學術交流合作。
- （3）典藏管理系統規劃與藏品之徵集、入藏、登錄及維護。
- （4）標本文物之鑑定、分析、保存、修復、數位化作業及諮詢服務。
- （5）專業圖書、期刊之徵集、典藏及服務。
- （6）考古遺址調查及發掘等相關業務之執行。
- （7）考古學、民族學、人類學科技計畫之規劃及執行。
- （8）其他有關研究典藏事項。

2. 展示教育組：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 (1) 臺灣與周邊地區史前文化、原住民、南島語族文物展示計畫之擬訂及推動。
 - (2) 展示規劃製作與展場設施之維護及管理。
 - (3) 教育資源服務管理與推廣活動之研擬、規劃及執行。
 - (4) 票務、導覽解說、觀眾服務之規劃及執行。
 - (5) 國會聯絡、媒體公關事務與文創行銷之規劃及執行。
 - (6) 志工服務人力資源之開發、運用及發展。
 - (7) 其他有關展示教育事項。
3. 遺址發展組：
- (1) 臺灣東部考古遺址現地保存研究及發展。
 - (2) 卑南考古遺址調查、發掘及監管保護。
 - (3) 卑南考古遺址現地保存、展示之執行及管理。
 - (4) 卑南考古遺址自然地景變遷之調查分析。
 - (5) 卑南考古遺址環境生態教育之規劃及執行。
 - (6) 卑南遺址公園展場管理及設施維護。
 - (7) 其他有關遺址發展事項。
4. 南科館管理中心：
- (1) 臺灣西南地區考古遺址出土文化資產之研究、採集整理、典藏管理及出版。
 - (2) 南科館展示製作與展場設施之維護及管理。
 - (3) 南科館考古教育資源服務及推廣活動之執行。
 - (4) 南科館票務、導覽解說、觀眾服務之執行。
 - (5) 南科館社區資源研究、園區文創行銷及活化利用。
 - (6) 其他有關南科館事項。
5. 秘書室：
- (1) 本館中長程計畫、年度施政計畫、先期作業與重要會議決議事項之追蹤、管制、考核及評估。
 - (2) 工友（含技工、駕駛）之管理。
 - (3) 文書、檔案、印信、出納、庶務、採購、財產管理及法制。
 - (4) 數位資訊服務升級業務及管理。
 - (5) 不屬其他各組、室、中心事項。
6. 人事室：掌理本館人事事項。
7. 主計室：掌理本館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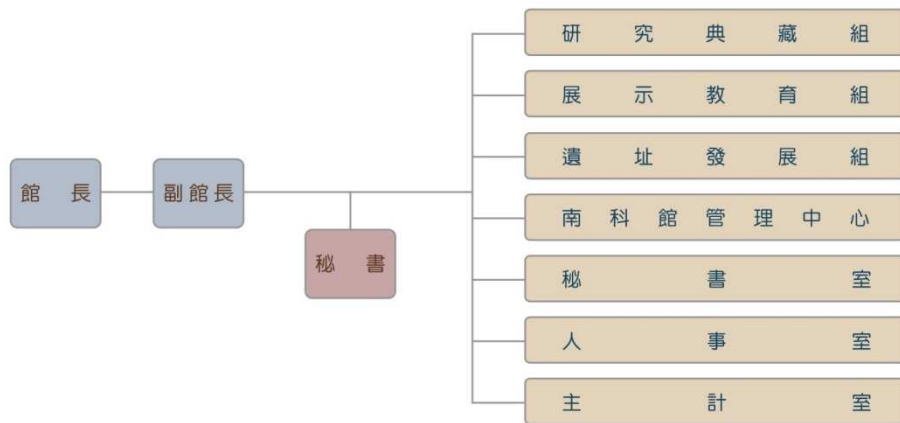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組織系統表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113、114 年預算員額比較表

類 別	114 年預算員額	113 年預算員額	113 年及 114 年預 算員額比較增減
職員	57	57	0
技工	1	1	0
工友	1	1	0
合 計	59	59	0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二、114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於民國 91 年 8 月 17 日正式開館。為使本館能達成其建館宗旨，並發揮預期功能和效益，爰提出整體施政願景、中程施政計畫之策略目標。

本館依據行政院 114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館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4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本館建築設施完善，是第一座完全以考古學和人類學為範疇的國家級博物館，更是第一座包含博物館、遺址現場、休閒和自然生態公園的博物館。因此，本館的整體施政願景就是要以學術和文化為基礎，呈現臺灣本土的多元族群和文化，並和國際接軌的國際級博物館。

1. 中程施政計畫之策略目標

- (1) 完善維護文物典藏，加強保存和宣揚文化遺產。
- (2) 提升學術研究品質，促進國際學術交流。
- (3) 充實展示內容，推廣多元文化教育。
- (4) 配合地方旅遊產業發展，提昇觀光品質。
- (5) 積極服務社區，增進社區文化特色。
- (6) 繼續提升行政效率和增強服務品質。

2. 本館配合中程施政計畫、當前社會狀況及本館業務發展之需要，編定 114 年度施政計畫，其重點目標如次：

- (1) 繼續執行文物標本入藏及典藏數位化，加強宣導和維護文化資產。
- (2) 提升研究品質，加強學術交流與出版，提升本館在國內及國際上的學術地位。
- (3) 策劃史前文化、原住民、南島文化等主題特展暨教育推廣活動，強化展示與教育功能。
- (4) 加強與地方文化館、學校等在地組織團體之合作，共同保存與傳承原住民傳統技藝。運用博物館專業與資源，加強與原住民部落之交流互動，深化地方知識、文化史料之研究與運用。
- (5) 結合社區資源與地方特色，規劃多元文化活動，提昇社會大眾參與，促進友善平權，加強行銷推廣，促進地方觀光和文化產業之發展。
- (6) 持續提昇為民服務品質和效率。
- (7) 推動南科館管理中心展場設施維護及營運等相關事宜。
- (8) 保存及推廣卑南考古遺址文化資產，推動環境生態教育，建構原住民族文化教育場域。
- (9) 執行「世界南島文化在臺灣」研發計畫，充實南島文化研究知識及推動文化交流。
- (10) 執行「博物館包容科技近用及開放計畫」，應用科技多媒體系統強化觀眾與特定族群進行博物館體驗。
- (11) 執行「重建臺灣藝術史 2.0 計畫」，系統化建構原住民藝術史，多元呈現臺灣藝術史脈絡。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二)114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館務業務活動	一	展示推廣教育活動業務	1. 辦理主題特展暨教育推廣活動。 2. 運用專業與資源，與各單位團體進行交流合作。 3. 促進友善平權，推動多元文化，提昇社會參與。 4. 本館場地設施暨各項資源之推廣利用。
	二	南科考古館館務發展	1. 南科考古館典藏人骨暨文物整飭及研究。 2. 辦理南科考古館教育推廣活動。 3. 策辦特展、維護常設展示內容。 4. 加強南科考古館行銷推廣。 5. 在地社群合作連結。 6. 深化國際合作研究計畫。
	三	考古與史前文物之規劃研究及典藏業務	1. 辦理考古學、自然史及民族學門文物標本整飭與維護工作。 2. 考古學及人類學蒐藏審議作業。 3. 辦理講座、專題演講、研討會、工作坊等學術傳播與文化交流活動。 4. 考古遺址調查。 5. 出版學術性、知識性圖書及刊物。 6. 建置與維護管理文物數位典藏資料。
	四	卑南遺址公園研發及經營管理	1. 辦理展示及教育推廣活動。 2. 現地遺址保存展示及管理。 3. 開放場地與社區、地方單位互動或合作辦理活動。 4. 提昇卑南遺址公園展示場服務品質及效率。
	五	工務機電管理業務	1. 本館機電設施管理維護。 2. 本館景觀花園管理維護。 3. 本館消防編組演練與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
	六	公共服務活動之規劃及推動業務	1. 提昇本館服務品質及效率。 2. 各項活動媒體推廣暨社會服務。 3. 加強行銷推廣，以增加本館參觀人數。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七 世界南島文化在臺灣研發計畫	1. 南島文化（臺灣、島嶼東南亞、大洋洲）地區田野資料與物件徵集。 2. 邀請海外學者、船團、與文化復振相關之團體、學校等組織合作辦理工作坊、研討會、參訪等交流活動。 3. 南島文化著作編輯與出版。 4. 南島文化多媒體素材徵集與展示規劃。 5. 南島文物保存、整飭及數位化等整備作業。
	八 博物館包容科技近用及開放計畫	1. 同理心展示區原住民轉型正義主題 VR 繪本製作。 2. 結合 VR 與實體繪本設計轉型正義主題教案教具箱 1 組。 3. 於南科考古館完成 1 項互動體驗設施建置。 4. 完成卑南遺址公園戶外園區 AR 擴增實境導覽系統基礎建置 1 組以及開發數位遊戲 1 式。 5. 臺東康樂本館建置博物館學術資料共用系統與室內及室外無線網路系統 1 式。
	九 重建臺灣藝術史 2.0 計畫	1. 舉辦主題展，完備脈絡與拓展觀點。 2. 多元推廣、平權近用： (1) 以創新科技帶動藝術教育，開啟學習新形態。 (2) 圖文影音年輕化、視覺化(例如漫畫)，提升藝術能見度。 (3) 數位媒體多形式推廣臺灣美術(例如短影音、Podcast)。 (4) 推展分齡分眾推廣。 3. 蒐研藝術史料，系統化呈現臺灣原住民族藝術史：包括進行研究計畫與發表、邀請國際學者交流、專書出版，及舉辦學術研討會與系列講座等。 4. 重要作品購藏、維護與推廣：包括作品修護、整飭、資料建置完備，及藏品數位化與加值應用等。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 (112) 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館務業務活動 一、展示推廣教育活動業務	(一)進行常設展廳內容與設備維運。 (二)辦理主題特展暨教育推廣活動。 (三)運用專業與資源，與國內外各單位團體進行專業交流與合作。 (四)促進友善平權，推動多元文化，提昇社會參與。	1. 完成本館常設展廳展示更新計畫（臺灣自然史廳、臺灣史前史廳及南島廳等 3 常設展廳）。 2. 自然史廳內容勘誤更新及展示件加固。 3. 探索館優化，展廳出口動線之玻璃牆面規劃設計施作及 1F 親子休憩遊戲區功能性強化。 4. 臺灣史前史廳展品與展示設備維修。 5. 南島廳大圖輸出更換、新增展品說明卡及展品陳設壓克力、多媒體設備新增與維護、燈光調整、音響調整與展品檢視與維護清理等。 1. 舉辦「海上人：阿美族遠洋漁生」特展（112/5/2-113/2/18）。 2. 舉辦「我是誰？：臺灣藝術史中的身分追尋」特展(112/6/21-113/2/18)。 3. 執行文化環境共生：臺灣原住民文化與環境知識交流計畫（風潮計畫）於日本北海道平取町沙流川歷史館辦理 1 檔特展及 1 場研討會。 4. 假日主題活動「微學館」、「Fun 粽一夏」、「食指大動」、「月來樂愛史前館」、「尋找煙路之源」共計 26 場次。 5. 辦理探索館學校團體套裝活動 123 場次及 FUN 手作 128 場次。 1. 辦理 112 年度「詩食史事」走讀系列活動 13 場次。 2. 本館與財團法人東臺灣研究會文化藝術基金會合作出版《東臺灣叢刊 18-日治時期阿美族農業型態與部落環境變遷》一書，於 3/11 舉辦新書發表會。 1. 多元族群女性增能教案設計工作坊 8 場次(與臺東縣外籍配偶協會及臺東縣家庭教育中心合辦)。 2. 多元文化月/文化*體驗*美食推廣活動，支持與強化多元型態家庭女性教育推廣活動 4 場次(與臺東縣外籍配偶協會及臺東縣家庭教育中心合辦)。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3. 性別平權多元型態家庭「情緒」面具藝術系列活動 3 場次(與臺東縣家庭教育中心合辦)。 4. 「家的故事—多元家庭面面觀」桌遊工作坊 1 場次。 5. 「性別平等意識自我培力：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的覺察與反思」講座 1 場次。 6. 112 年國際身心障礙日文化體驗系列活動 15 場次。 7. 辦理史前館友善平權小組會議 1 場次。 8. 與東區 7 座原民館進行「傳·地·我們的故事—Isaincin、Itini、Hini、Iniyu」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與傳統地名故事串連活動 1 場次。
	(五)本館場地設施暨各項資源之推廣利用。	1. 學校利用博物館： (1) 國立臺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SDGs 永續發展跨界合作計畫【NMP's Next Top Docent】」。 (2) 豐田國中-「展場戲劇導覽培訓課程」。 (3) 本館、臺東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花環與稻浪族語戲劇展演暨戲劇教育分享」。 2. 112 年度本土教育人才培育素養計畫，完成「臺灣玉的奇幻旅程」、「飛魚神的挑戰」及「太平洋構樹的起源與樹皮布文化」5 場次教師研習。 3. 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臺中教育大學主辦臺東場次) 2 場次。 4. 與東部海岸富岡地質公園小野柳自然教室合作辦理環境教育專業研習 1 場次。 5. 國立臺東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臺東區中心辦理「織往見來：112 年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臺東區中心成果展暨原住民族實驗教育靜態展」論壇 1 場次。 6. 與國立教育廣播電台合作辦理作伙來講古 kóng-kóo 播客培力工作坊 1 場次。
二、南科館-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一)南科考古館典藏人骨暨文物整飭及研究。	1. 已完成 35 具人骨整飭(含台斗坑遺址 2 具(外加 M12 頭骨)、烏山頭遺址 28 具、館藏三寶埤四及道爺南 5 具。刻正清理與修復 K39B7(全身)、三寶埤四 H13B4(頭骨以外)。 2. 已完成整飭文物數量共計 1,301 件(含陶器 101 件、瓷器 5 件、石器 318 件及骨角器 877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辦理南科考古館教育推廣活動。 (三)策辦特展、維護常設展示內容。 (四)加強南科考古館行銷推廣。 (五)在地社群合作連結。	件)。 1. 每月辦理教育推廣活動，包含直擊！文物修復現場、散步趣走入博物館後臺、創意考古糖霜餅乾DIY、扮家家遊-羊毛氈手作我的蔦松家、憶起糖鐵及與土地共舞市集等共計 4,241 人次參與。 2. 辦理「Wonder4 Land」四週年館慶系列活動，共計 7,248 人次參與。 3. 與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合作原味掘醒計畫，共 8 間學校計 268 人次體驗。 1. 舉辦「與土地共舞_發掘臺南人文與環境古今事」特展。 2. 舉辦「直擊博物館後臺」特展（111/11/18-112/5/7），參觀人次計 24,224 人。 3. 完成本年度常設展廳設備及展櫃例行性養護作業。 1. 參與臺南市政府 112 年臺南市博物館節「博物館攤車逛大街」活動，約 500 人次來攤位進行互動體驗。 2. 與國立教育廣播電台高雄台合作節目「臺灣的風Tai-Wonderful」。 1. 走讀臺灣「史前餐桌」以《與土地共舞-發掘臺南人文與古今事》為文本，規劃一日走讀路線，本活動共辦理四場次，共計 136 人次參與。 2. 參與「臺南市博物館創新發展協作平台」，結合南瀛天文館、樹谷生活科學館、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及左鎮化石園區，辦理「驚奇博物館行動列車」巡迴教育推廣活動，服務臺南偏遠地區學校學童及各館館慶等大型活動，共巡迴 19 場次，服務 28,000 人次。 3. 與日本德島縣立鳥居龍藏紀念博物館辦理學術交流工作，預計於 115 年於史前館(臺灣)完成階段性研究成果產出及相關展覽、刊物出版及各式延伸教育活動辦理。
三、考古與史前文物之規畫研究及典藏業務	(一)考古學及民族學標本整飭。	1. 考古學暨自然史學門： (1) 整飭與測量登錄待入藏捐贈陶器類考古標本共 533 件。 (2) 整飭清點入庫研究性標本共 18,406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袋。 (3) 整飭清點與登錄需重新分級考古標本共 440 件。 (4) 都蘭灣古環境調查計畫辦理陶片整飭 480 袋計 23,833 片、95,673g。 2. 民族學門： (1) 進行本館南島常設展廳展示文物整理及上架工作，共 772 件，包含館藏標本 249 件、國史館委託管理標本 71 件及新徵集之標本 452 件。 (2) 進行本館「我是誰？臺灣藝術史中的身分追尋」特展展示文物整理、狀況點交及協助上架等工作，共 102 組 113 件文物，其中館藏文物 66 件、重建藝術史購藏計畫文物 47 件及薰蒸除蟲作業。 (3) 進行自然科學博物館「同火的日子：人與火的故事」特展借展文物整理、狀況點交等工作，共 12 組 22 件。 (4) 進行國史館委託管理文物整飭工作，共執行 7 件、並進行第 4 及第 5 批委託管理文物開箱、薰蒸除蟲及入庫上架作業，共進行 183 件。
	(二)考古學及民族學專業審查制度。	1. 112 年 4 月召開蒐藏審議委員會 112 年度第 1 次會議，審議 5 項提案，共計入藏考古學及民族學典藏品 109 件。 2. 112 年 11 月辦理原住民族人間國寶跨界時尚購藏計畫諮詢會議，審查 3 組無形文化資產指定保存者參與設計服飾作品共計 9 套之收藏價值並提出蒐藏排序建議。
	(三)辦理學術交流活動（研討會、講座、工作坊等）。	112 年 10 月 4、5 日與科工館等單位合辦「2023 合作無間博物館知識與技術的發展與實踐國際學術研討會」。
	(四)考古遺址調查。	結合本館核心專業及地方主管機關委託執行桃園白沙屯・埔頂考古遺址試掘、花蓮縣一般古物「新社岩棺」遷移保存評估調查研究；另調查及拍攝紀錄有南投縣水蛙窟、大馬璘、覆鼎金、蜈蚣窟、洞角、鵝田、大坪頂遺址等處。
	(五)出版學術性、知識性圖書刊物。	1. 112 年完成 7 種出版品（另有英文版 2 種）審議出版程序並正式發行。 2. 完成《南島研究學報》8-1、8-2 期出刊。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六)進行文物數位典藏作業。	3. 完成《巨石，你好！》3 刷內容修訂與出版。 4. 計畫出版重新開館專刊，辦理編輯委員審議及「研究論文」館外匿名審查程序並進行編印設計採購案發包作業。 1. 112 年新增考古學門芝山岩遺址陶器及骨器類典藏品內涵詮釋資料 250 件並完成權利盤點工作，發布於本館藏品查詢系統暨文化部典藏網供公眾使用。 2. 藉由相關計畫資源共完成 55 筆考古文物 3D 數位典藏作業。
四、卑南遺址公園－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一)舉辦特展。 (二)辦理卑南考古遺址教育推廣活動。 (三)開放場地與社區、地方單位互動或合作辦理活動。 (四)提昇卑南遺址公園展示場服務品質及效率。	1. 舉辦「土地的節奏【mihumisang 米呼米尚】海端駐地創研計畫」特展。 2. 舉辦「手築之間：卑南族傳統建築文化」特展。 3. 舉辦「乘風破浪到澎湖特展」。 1. 辦理國定遺址推廣教育活動、校外文化體驗，計 36 場，共 1,766 人參與。 2. 辦理「史前陶偶歡樂年聚」、「夏夜 SHOCK 卑南夜間戲劇導覽」、「園藝治療」、「傳統建築達人導覽」、「親子玩戲劇」、「重返祖先之路藤編體驗」、「昆蟲講座、夜觀昆蟲」、「仲夏營隊」…等假日教育推廣活動，計 55 場，共 1,555 人次參與。 3. 規劃 10 種以上 DIY 體驗活動，如：卑南玉飾 DIY、文物彩繪、拓印樹葉手提袋、月桃編織、天然手工皂等活動，計 24 場預約 DIY 體驗活動，共 931 人次參與。 4. 規劃 7 套供學校及機關團體預約遺址環境教育課程，如：尋找國家寶藏、穿越時空話卑南、新角度看世界、考古小尖兵等，計 13 場，共 313 人次參與。 提供公園場域多元使用，辦理 112 年全國運動會聖火傳遞、創意性平宣導戲劇表演、原住民傳統競技（射箭）、慢食節農廚作陣開伙、里民限定夜觀昆蟲、幼兒園親子運動會、普悠瑪部落 112 年年祭活動…等，計 9 場次，共 4,718 人次參與。 1. 112 年（寒暑假調查）整體服務滿意度平均為 96.14%。 2. 展示廳入場觀眾累計 48,824 人。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3. 預約及定時、臨時導覽服累計 931 場、服務 16,281 人次。
五、工務機電管理業務	(一)本館機電設施管理維護。 (二)本館景觀花園管理維護。 (三)本館消防編組演與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	營運設施之維護,全年檢查 12 次: (1) 發電機保養及測試: 每月均實施無載測試,全年實施有載測試 2 次;每年更換空氣濾清器、機油,軸承定期潤滑。 (2) 電氣設備高低壓檢測: 全年共實施 2 次,並完成申報。 (3) 電梯設備:全館 8 台電梯(含電扶梯)每月定期保養、每年實施安檢及零件更換;客梯更換液壓油 2 台。 (4) 污水處理槽:25T、50T 及 100T 污水處理槽每年實施設備檢修及汙泥清理並辦理水質檢測。 (5) 露天設備:路燈、噴灌、排水設備每季檢查保養 1 次,每年除鏽油漆 1 次。 (6) 空調設備:定期辦理空調主機及輔助設備檢修及年度大保養 1 次。 植栽與景觀設施:採委外方式辦理,相關維護管理事項載明於契約內,每月定期檢視查驗執行情形,共計檢查 12 次。 1. 實施消防演練 2 次 3 梯,結合臺東縣消防局實施館所人員避難逃生訓練及消防設備器材實施訓練,4/24 及 10/30 各舉辦 1 場自衛消防編組演練,11/6 辦理典藏庫 FM200 講解及避難逃生演練,共 3 日合計演練人數 137 人次。 2.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與申報 1 次,滅火設備定期檢查及更換粉末藥劑。
六、公共服務之規劃及推動業務	(一)提昇本館服務品質及效率。	1. CPR+AED 教育訓練 2 場次。 2. 常設展廳教育訓練。 3. 志工友善課程:友善陪同參觀服務培訓課程 2 場次及視障培訓課程 2 場次。 4. 舉辦「逆轉與迴遊」特展。 5. 公共藝術,由林介文藝術家進行藝術品《時間織軸》解說 1 場次。 6. 「海上人:阿美族遠洋漁生」特展展區示範導覽。 7. 「我是誰:臺灣藝術史中的身分追尋」特展先備知識建構及展廳實地演練 2 場次。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各項活動媒體推廣暨社會服務。 (三)加強行銷推廣，以增加本館參觀人數。	8. 環境教育教案設計培訓課程 1 場次。 9. 「觀眾服務及事件處理應變訓練」培訓課程 1 場次。 10. 志工增能聯誼與教育參訪 9 次教育訓練、導覽解說培訓與考核 14 場次。 1. 電子報發刊 24 期，每期服務讀者人數約為 17,950 人。 2. 電子新聞、媒體訪問、報章、新聞稿發送及辦理記者會等行銷宣傳，共計約 254 次。 1. 旅宿業者結盟門票優惠方案共計 29 家完成簽署協議書，為擴大推及本項優惠方案範圍，以持續提升本館參訪人數，新增列團體代表所屬會員簽署協議書資格，涵蓋旅館協會、民宿協會、旅行業協會或相關同業公會、旅遊聯盟等，已完成臺東縣民宿協會代表簽署，其所屬會員數約 120 家。 2. 參加「臺東減廢生活節」、「2023 環境教育嘉年華會」、「阿米斯音樂節」共 3 場市集活動，以推廣本館場域特色與宣傳環境設攤推廣教育活動。 3. 文化幣消費來逛博物館門票優待累計 1,629 人次，福袋傳說 10 場次。 4. 辦理開幕活動，包含講座、工作坊、職人導覽、建築師帶路、慢市集及開幕晚會共計 8 場次。
七、「世界南島文化在臺灣」研發計畫	(一)南島文化（臺灣、島嶼東南亞、太平洋）田野資料整備、物件徵集（含多媒體影音資料授權使用）。	1. 向吐瓦魯駐臺大使潘恩紐先生徵集吐瓦魯織品、舷外浮桿船模型等文物，共計 20 件。 2. 向臺灣原住民族棒球運動協會（原棒協）徵集林智勝選手職棒原住民族名球衣 1 件。 3. 向蔣斌教授徵集臺灣與東南亞南島文物，包含：吹箭矛、箭簇、箭簇桶、編織籃、卑南族男子會所模型，共計 10 組 32 件。 4. 向正聲廣播電台臺東台徵集原住民族歌手黑膠唱片 79 張。 5. 「『2022 臺北時裝週 SS23』原住民族人間國寶跨界時尚」時裝藝術作品購藏計畫，購藏陳利友妹女士與周裕穎共同設計之服飾 4 組 21 件。 6. 購藏遠洋漁船模型 3 件，包含：美式圍網漁船模型、魷釣兼秋刀魚漁船模型、鯖延繩釣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邀請國內外專家學者、與文化教育、復振、培力相關之學校、社群或組織共同辦理工作坊、研討會、座談會、參訪等交流活動。 (三)世界南島研究相關田野調查、民族誌資料、專書等出版。 (四)史前南島文物數位化作業、文物數位修復與 3D 逆向輸出等。	漁船模型。 7. 與米大創意有限公司及中華民國臺灣原住民族棒球運動發展協會合作執行「世界南島文化實踐與藝術展演資料蒐集勞務採購案」、「臺灣南島族群體育發展口述影像資料蒐集勞務採購案」。 1. 邀請達悟族造船工藝師張世凱修復本館典藏之達悟族拼板舟，共計 3 艘。 2. 邀請帛琉造船師 Nick Halishluw 來館協助修復館藏帛琉工作船與國史館託管文物臺馬號舷外浮桿船。 3. 彙整本館南島廳結語牆藝術裝置素材徵集紀錄予倡議者/歌手巴奈女士。 4. 邀請夏威夷比夏博物館文化顧問 Marques Marzan 先生來館，以 "Ka 'Ula Wena-Oceanic Red" 及 "Making Wave, Weave Making" 為題進行座談與工作坊。 5. 邀請密克羅尼西亞聯邦傳統造船與領航員 Sesarior Sewralu、臺大人類系童元昭教授、清大人類所林浩立教授，以及阿密斯音樂節創辦人舒米恩·魯碧、東南亞移工文化研究者吳庭寬先生等人舉辦「世界南島文化系列講座」。 6. 邀請庫克群島傳統航海實踐者 Tua Pittman 舉辦「從古至今、從南島到玻里尼西亞：傳統領航和航海的覺醒」演講。 邀請王嵩山教授、蔣斌教授、蔡政良教授合作出版《創藝之道：臺灣南島語族之物、意象與新性的人類學觀點》、《家屋、貿易與歷史：臺灣與砂勞越人類學研究論文集》、《第五道浪之後：阿美族水下獵人的海洋知識與傳統海域的保育與管理》3 本專書，並辦理新書發表會。另出版《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2020-2022 年報》。 針對史前南島文物數位化作業，共計完成 15 件數位編修與修復作業，以及 65 件 3D 逆向輸出作業。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八、博物館智慧升級 示範計畫	(一)智慧管理： 1. 完成示範場館之智慧環控設置。 2. 完成數據彙整分析平臺，並落實於管理面向。 3. 進行智慧庫房階段性成果擴充評估。 (二)研究修復： 1. 完成主題研究階段成果 1 案。 2. 完成主題研究實驗樣本分析，並開放科學數據。 3. 進行重要典藏品檢測作業。 4. 完成 3D 掃描（包含文物與環境）。 5. 開放 3D 掃描技術與成果。 (三)多元傳承： 1. 完成數位線上策展。 2. 運用科技，推出多元創新服務。 3. 完成「滄海桑田話南瀛」特展。	1. 完成汰換 1 座油壓電梯為無機房電梯。 2. 完成升降機監控系統 1 套，透過乘座停數據分析，調整設定最佳停靠樓層，達成節能減碳目標。 3. 智慧庫房維運與優化並完成階段成果。 1. 完成主題研究階段成果 1 案。 2. 完成調查並產出資料將上傳至數位研究共創平台開放使用。 3. 新增實驗分析資料 112 筆。 4. 完成 3D 掃描（包含文物與環境）共 45 件。 5. 開放 3D 掃描技術與成果共 45 件。 1. 完成數位線上策展 1 式。 2. 完成科技展示應用規劃 1 式。 3. 完成「與土地共舞-發掘臺南人文與環境古今事」展示。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館務業務活動 一、展示推廣教育活動業務	(一)辦理主題特展暨教育推廣活動。 (二)運用專業與資源，與各單位團體進行交流合作。	1. 舉辦「海上人：阿美族遠洋漁生」特展(112/5/2-113/2/18)。 2. 舉辦「我是誰？：臺灣藝術史中的身分追尋」特展(112/6/21-113/4/14)。 3. 舉辦「南島神話」特展：臺北場 113/1/20-113/5/5，地點：臺北松山奉天宮；屏東場 113/6/28-113/9/1，地點：屏東 1936 文化基地修理工廠。 4. 假日主題活動「NMP 秘寶大解密」、「冬東龍動強」、「One Piece of NMP—史前航海王」、「來吧！小船推推推」、「海上奇玉記—古玉解謎」共計 52 場次。 5. 辦理探索館學校團體套裝活動、環境教育及文化體驗 121 場次及 FUN 手作 20 場次。 6. 海上人特展系列活動——《那一片湛藍無垠的海洋》紀錄片播映暨映後座談、《聽海的呢喃》分享會及 Pakongko「等待的聲音—跑船歌」說唱會 3 場次。 7. 我是誰特展教育活動「藏在紙雕裡的故事」2 場次。 1. 蘭嶼文物館文物保存維護工作坊暨策展工作坊(蘭恩文教基金會合辦)。 2. 「族群文化實踐與轉型正義對話」國際論壇參訪接待暨專業交流。 3. 辦理國立歷史博物館及美國洛杉磯寶爾博物館「博物館經營專業暨國際合作策展交流座談」。 4. 與臺東縣政府教育處課程與教學發展中心進行教案開發，辦理「探究策略：課程與教學開發工作坊」及展示教案模組設計工作坊共計 2 場次。 5. 協助國立臺東大學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舉辦「族群研究與原住民族研究」跨領域整合研究工作坊參訪接待暨專業交流。 6. 與臺東縣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合辦 113 年原住民族教育成果展系列活動：海端國小與鸞山國小(4/27 色彩與排列：太魯閣族原住民織布文化工作坊、5/18 當代織品設計與學校藝術教育的交會)辦理工作坊。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促進友善平權，推動多元文化，提昇社會參與。 (四)本館場地設施暨各項資源之推廣利用。	1. 多元族群女性增能教案設計工作坊 8 場次（與臺東縣外籍配偶協會及臺東縣家庭教育中心合辦）。 2. 辦理特殊教育學校師生文化體驗活動 5 場次及友善團體導覽服務 3 場次。 1. 辦理 518-519 博物館日秘寶解說培訓（臺東高中、桃源國小、介達國小、豐田國中）共計 9 場次。 2. 518 博物館日與館慶特別活動「進入書書果實世界」創新書市市集（晃晃二手書店主辦、本館合辦），辦理書果講座 6 場次、說故事 5 場次、手作 3 場次及秘寶解說 16 場次。 3. 與臺東大學兒童文學研究所合作執行之「兒童文化中心的學習背包設計計畫」。
二、南科考古館館務發展	(一)南科考古館典藏人骨暨文物整飭及研究：辦理三寶埤 4 與道爺南之人骨整飭以及相關研究。 (二)辦理南科考古館教育推廣活動。 (三)策辦特展、維護常設展示內容。	1. 典藏文物整飭： 針對已搬遷入館的文物進行整飭，包括檢視、資料登錄、修復、包裝、攝影及數位圖像編輯；目前已完成之整飭項目包括：陶器（含大型硬陶）65 件、骨角器 315 件，共計 380 件。 2. 人骨集合式典藏整飭： 依據研究主題及特展規劃進行第二階段整飭作業。 (1) 依據研究主題（大湖文化與蔦松文化）：刻正清理與修復道爺南二 G35B11（頭骨以外）、三寶埤四 K16B2（頭骨以外）、三寶埤四 G15B1（頭骨）。 (2) 依據特展規劃（第一人巡迴展）：已完成南關里 D3B2 之鋸同位素分析。依其結果可知，終 D3B2 一生並未有明顯環境變化（牙齒與骨骼的鋸質非常相近）。 每月辦理教育推廣活動，包含微觀、史觀特展講座、蔦松家龍賀立體春聯 DIY 活動 Let' s GO！史前萬花筒裡散步趣、玻光鄰璃的世界、鹿寶的兒童節假期、瓷盤彩繪趣、石在有意思等共計 1,528 人次參與。 1. 舉辦「與土地共舞_發掘臺南人文與環境古今事」特展(112/6/20-113/2/14)。 2. 舉辦《微觀·史觀——連結世界的史前臺南》情境體驗展(112/3/28-113/9/1)。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四)加強南科考古館行銷推廣。 (五)在地社群合作連結。 (六)深化國際合作研究計畫。	3. 常設展廳維護 更改為常設展廳營運日每日定時巡查 2 次，完成展廳燈光及多媒體設備更新維修 6 案。 1. 與旅宿業者(如：南科贊美酒店)及南科 PARK 17 進行票務合作，提升遊客來館人數。 2. 參與「微笑南灣」仲夏節限定活動，結合南臺灣 10 大展館，推動知性主題旅遊。 3. 參與臺南市政府 113 年臺南市博物館節「博物館攤車逛大街」活動，約 200 人次進行互動體驗。 4. 與國立教育廣播電台高雄台合作節目「心適的臺灣話」。 參與「臺南市博物館創新發展協作平台」，結合南瀛天文館、樹谷生活科學館、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及左鎮化石園區，開發各館特色教案 2 套。 1. 與日本德島縣立鳥居龍藏紀念博物館(以下簡稱鳥居博)於 111 年簽訂合作備忘錄，共同以鳥居龍藏之田野手稿為核心，促進臺灣原住民研究、民族學、考古學、博物館學等專業領域發展，建立臺日研究合作與互惠。 2. 113 年業已完成日方來臺田野調查工作，本次進入臺東縣蘭嶼鄉，針對鳥居龍藏所留下之照片及手稿進行現場比對，並與達悟族人深入對話，理解日殖時期與族人立場之歷史解讀觀點。
三、考古與史前文物之規劃研究及典藏業務	(一)辦理考古學、自然史及民族學門文物標本整飭與維護工作。	1. 考古學暨自然史學門： (1) 辦理考古學、自然史文物標本整飭與維護工作，於 4 月份完成珍貴動產及國寶重要古物查驗工作。 (2) 拍攝待入藏捐贈石器類考古標本共 1,639 件。 (3) 考古學門待入藏標本資料整理 229 件。 (4) 協助微觀·史觀特展藏品借展之整飭、狀況檢視與維護等，南科館共 25 件，康樂本館共 43 件。 2. 民族學門： (1) 進行自然科學博物館「同火日子」特展 22 件借展標本文物歸還點交、清潔及入庫上架工作。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2) 進行自然科學博物館「前進婆羅洲」特展，借展標本共計 12 件，提領及狀況點交工作。 (3) 進行本館南科分館「微觀·史觀」特展，借展標本共計 7 件，提領及狀況點交工作。 (4) 進行本館「我是誰」特展 53 件借展標本文物卸展、歸還點交、清潔及入庫上架等工作。 (5) 進行本館「微觀·史觀」特展，借展標本共計 2 件，提領及狀況點交工作。 (6) 進行民族學 202401 批文物入藏整飭工作，共計整飭 16 件。 (7) 進行民族學年度典藏品自主性盤點工作。 (8) 進行國史館委託管理第 4 及第 5 批文物整理、包覆及入庫上架，並進行儲位號及尺寸確認工作。 (9) 進行國史館委託管理文物自主性盤點工作，並於 5 月 3 日協助國史館館員進行託管文物盤點工作。 (10) 與馬紹爾駐台大使館合作辦理馬紹爾行憲紀念晚會，展出國史館委託管理文物共計借出 10 件，活動前後亦進行文物清潔、展呈方式討論及卸展等相關工作。
	(二)考古學及人類學 蒐藏審議作業。	1. 組織成立本館 113-114 年度蒐藏審議委員會。 2. 於 1 月份召開蒐藏審議委員會 113 年度第 1 次會議，審議 4 項提案，決議入藏考古學典藏品 7 件、研究性標本 122 件；接受寄藏 4 件及民族學文物捐贈 3 件。 3. 4/19 辦理 Hugo Geiser-Birchmeier & Rosemarie 捐贈標本第 1 次評鑑會議。
	(三)辦理講座、專題 演講、研討會、 工作坊等學術傳 播與文化交流活 動。	1. 本年度規劃與南藝大、科工館、成大博物館等合辦國際研討會，於 5/21 辦理工作會議。 2. 1 月 22、24 日與村聲教育協會辦理羅山抱抱熊學堂考古冬令營。 3. 3/12 協助執行國家人權博物館「族群文化實踐與轉型正義對話」國際論壇參訪。 4. 3 月 30、31 日與富邦文教基金會合辦「戴著自己的 00 走：飾物工作坊」。 5. 5/9 於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進行「你所不知道的臺灣考古謎團與解謎方式」演講。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四)考古遺址調查。 (五)出版學術性、知識性圖書及刊物。 (六)建置與維護管理文物數位典藏資料。	6.5/31 於國立台北藝術大學進行「博物館 3D 數位典藏與 3D 技術應用」演講。 1. 受桃園市政府地政局委託辦理白沙屯・埔頂遺址試掘計畫。 2. 受臺東縣政府委託辦理國定卑南考古遺址南側區域列冊考古遺址保存狀況暨文化內涵調查整體評估計畫。 3. 接待捷克考古學者 Jan Turek 教授及 Petr Křišťuf 並帶領參訪及調查都蘭岩棺、長光岩棺、白守蓮岩棺等處。 1. 辦理投稿《南島研究學報》文章〈植物園遺址出土非典型墓葬及人骨遺骸的分析與釋疑〉等 7 篇論文審查作業，並於 6/13 召開編輯委員會進行第九卷第一期出版審議。 2. 辦理重新開館紀念專刊策展人研究論文及館外學者文章審議及審查作業。 1. 配合文化部資訊安全防護及控管作業，完成文物典藏管理系統帳號檢核及資料介接清查盤點工作。 2. 為完備本館典藏品內涵，促進相關內容發布於典藏網供大眾使用，辦理典藏品內涵詮釋資料撰稿，本年度預計新增考古學及民族學典藏品資料共計 124 件並完成權利盤點工作，發布於本館藏品查詢系統暨文化部典藏網供公眾使用。上半年共完成考古學藏品 74 件資料完備，並更新至文典系統。 3. 藉由其他計畫完成至少 21 件文物 3D 數位典藏資料建置。
四、卑南遺址公園研發及經營管理	(一)辦理展示及教育推廣活動。	1. 特展： 舉辦「乘風破浪到澎湖」特展(112/11/23-113/9/1)，參觀人次計 20,656 人。 2. 教育推廣活動： (1) 假日教推活動 辦理「探索解謎戳戳樂」、「樂陶陶彩繪時光」、「撒網下水到卑南」、「好運龍來挖到寶」、「假日賞屋團-深度遺址踏查/考古現場」、「憑石礫生活公益市集」、「再見！希望再也不見一野灣的臺灣黑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熊救援任務」、「初夏昆蟲探險趣：昆蟲夜間觀察」、「初夏昆蟲探險趣：昆蟲認識講座」等，共 62 場次，計 1,964 人次參與。 (2) 環境教育課程 規劃 8 套供學校及機關團體預約遺址環境教育課程如：「尋找國家寶藏」、「考古學家先修班」、「考古小尖兵」等，共辦理 3 場次，計 72 人次參與。 (3) DIY 體驗活動 為讓一般團體、學校、公務機關能更親近卑南遺址公園，規劃 13 種 DIY 體驗活動，如：「種子變吊飾」、「卑南玉飾體驗」、「拓印樹葉手提袋」、「創意拼拼豆豆」等活動，共辦理 10 場預約 DIY 體驗活動，計 287 人次參與。
	(二)現地遺址保存展示及管理。	1. 考古遺址巡查共計 78 次。 2. 於 2/6、7 日及 6/12、13 日辦理考古遺址專業維護及青苔清除處理。
	(三)開放場地與社區、地方單位互動或合作辦理活動。	1. 好的創藝工作室-綻放音樂人交流會 1 場次。 2. 津和堂城鄉創意顧問有限公司-臺東慢食節食育餐桌 2 場次。 3.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台東分事務所-113 年台東家扶 428 兒童保護宣導活動 1 場次。 4.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臺東分署-113 年度 FSC 森林認證系列課程-「精準定錨 FSC 原則與業務對應調校工作坊」教育訓練 2 場次。 5. 台灣司法通譯協會-人權與司法通譯宣導 1 場次。 以上總計 6,690 人次參與。
	(四)提昇卑南遺址公園展示場服務品質及效率。	1. 觀眾服務滿意度 94.14%。 2. 展示廳入場觀眾累計 20,759 人。 3. 預約及定時、臨時導覽服累計 385 場、服務 5,378 人次。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五、工務機電管理業務	(一)本館機電設施管理維護。 (二)本館景觀花園管理維護。 (三)本館消防編組演練與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	營運設施之維護, 本年已檢查 6 次： 1. 發電機保養及測試：每月均實施無載測試 2 次，全年實施有載測試 1 次；每年更換空氣濾清器、機油，軸承定期潤滑。 2. 電氣設備高低壓檢測：上半年於 4/8 辦理高壓低設備停電檢查檢測，並完成申報作業。 3. 電梯設備：全館 11 台電梯(含電扶梯)每月定期保養 1 次、每年實施安檢及零件更換；客梯更換液壓油 2 台。 4. 露天設備：路燈、噴灌、排水設備每季檢查保養 1 次。 5. 空調主機及附屬設備每月定期巡檢 1 次。 植栽與景觀設施：採委外方式辦理，相關維護管理事項載明於契約內，4 月喬木修剪及整枝，5 月施作防颱固定，每月定期檢視查驗執行情形，共計檢查 6 次。 1. 上半年消防編組演練於 5/6 舉行，展廳區域避難逃生演練，演練人次計 71 人。 2.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於 6/7 完成。 3. 消防安全設備自主檢查 1 次，本年已檢查 6 次。 4. 乾粉滅火器 100 支定期檢查及更換粉末藥劑於 4/8 完成。
六、公共服務活動之規劃及推動業務	(一)提昇本館服務品質及效率。 (二)各項活動媒體推廣暨社會服務。	1. 辦理行銷策略講座上年度共計 4 場次。 2. 辦理南島廳導覽內容深化學習上年度 7 場次。 3. 環境教育研習課程及南島族群 STEAM 行動展示教育箱講座，共計 2 場次。 4. 「微觀·史觀」考古特展特展展廳實地演練 1 場次。 5. 志工增能聯誼與教育參訪 2 次、教育訓練、導覽解說培訓與考核 14 場次。 1. 電子報發刊 12 期，每期服務讀者人數約為 21,350 人(含聯合電子報)。 2. 電子新聞、媒體訪問、報章、新聞稿發送及辦理記者會等行銷宣傳，共計約 56 次。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加強行銷推廣，以增加本館參觀人數。	1. 配合節慶（包括寒假、農曆春節、世界母語日、國際婦女節、兒童及清明連假、國際博物館日暨館慶、端午節等）進行活動規劃與宣傳，共計活動辦理至少 117 場，發布至少 30 則臉書貼文及限時動態。 2. 中英官網內容檢視與更新。 3. 接受媒體採訪，包括 3/12 看雜誌、4/18 臺灣光華雜誌、4/26 天下雜誌，以及去(112)年 12/26 受訪於今(113)年 2 月刊出之高鐵雜誌，共計 4 次。 4. 配合交通部觀光署及花東縱谷風景區管理處執行 2024 仲夏節夏至 235-微笑南灣知性之旅計畫及縱谷好湯活動，於 4/10、5/3 接待縱管處踩線團 2 場次（後續獲崑合碩旅行社上架「縱谷好湯樂悠遊」3 方案遊程）、5/24-27 配合縱管處在高雄國際旅展露出宣傳看板、6/1-9/1 推出門票優惠活動並上架官方活動網頁擴大曝光效果。 5. 與館外單位異業結盟，與風潮音樂以博物館為核心共同規劃辦理自然的療癒力活動，4/9 辦理前期場勘及規劃會議，預計於 8/23-25 辦理自然醒慢活祭論壇 1 場。 6. 館外單位影視協拍，3/12 協助原民台拍攝「族群文化實踐與轉型正義對話」節目、5/6 協助臺東縣政府行銷案-東森「下班 Go Fun 吧」節目拍攝、4/13-19 協助臺東縣政府「海海台東-星空走讀」活動宣傳影像紀錄及製作，共完成 3 場次影視協拍。
七、世界南島文化在臺灣研發計畫	(一)南島文化（臺灣、島嶼東南亞、大洋洲）地區田野資料與物件徵集。 (二)邀請海外學者、船團、與文化復興相關之團體、	1. 3/11 辦理「鐵花村音樂聚落招牌與紀念物採徵集計畫」，徵集相關物件共計 14 項。 2. 6/4-12 前往夏威夷參與第 13 屆太平洋藝術節，執行「島是船·海是路：2024 年太平洋藝術節世界南島藝文展演交流計畫」、辦理「史前館 113 年世界南島文化資料收集計畫：社會運動的多樣形式—太平洋藝術節」田野資料徵集計畫。 3. 6/24 辦理前旅日棒球選手郭源治先生球具裝備等文物採委託管理方式移藏本館事宜。 1. 3/29-4/2 辦理 2024 Ocean Action Symposium 南島族群與海洋永續的共同實踐研討會及 Co-design Actions for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學校等組織合作辦理工作坊、研討會、參訪等交流活動。 (三)南島文化著作出版。 (四)南島文化多媒體素材徵集與展示規劃。 (五)南島文物保存、整飭及數位化等整備作業。	Ocean Sustainability with Austronesian Communities 工作坊。 2. 5/8 邀請夏威夷大學音樂學系官元瑜博士，舉辦南島系列講座「你應該知道的太平洋藝術節」(線上直播收看超過 1,000 人次)。 1. 邀請中華民國臺灣原住民族棒球協會規劃執行南島運動發展專書「南島運動發展口述歷史資料出版」，現已初步完成架構規劃，預計 113 年底前完成前置資料蒐集與訪談。 2. 邀請清華大學人類所林浩立副教授、臺灣藝術大學廣電系林果葦助理教授、夏威夷大學官元瑜助理教授等人籌備「世界南島流行文化與創作能動力叢書：太平洋嘻哈雷鬼歌曲的社會行動」前置資料蒐集。 3. 執行「典藏佳興部落雕刻作品專刊出版計畫」。 4. 與中研院民族所合作辦理「任先民先生手稿彙整暨排灣族相關研究回顧」出版計畫。 5. 完成本館 112 年年報架構內容。 1. 與日本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合作製作跨越黑潮計畫紀錄片。 2. 與國立中山大學教育研究所共同推動南島族群 STEAM 教具箱及教案施作。 3. 規劃長期耕耘花東原鄉地區之天主教白冷會教堂建築特展。 1. 執行「世界南島文化在臺灣研發計畫：南島民族新進蒐藏品調研及資料整理」。 2. 執行「傳義修士建築圖文物詮釋資料整備」。
八、博物館智慧升級示範計畫	(一)智慧管理： 1. 優化智慧環控設備 1 處。 2. 優化智慧庫房 1 處。	1. 無線網路優化及系統整合建置案：完成設備請購作業。 2. 多媒體推播系統建置案：完成建置及經費核銷作業。 1. 典藏庫智慧管理優化：執行管理設備維運與優化規劃。 2. 考古遺址出土遺物數位化資料製作：考古遺址出土遺物資料整理與數位化，累計完成 20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筆。預計年底前完成 100 筆資料整理及上傳至本館建置「臺灣史前文化雲」數位平台。 (二)研究修復： 1. 完成考古主題研究成果 1 案。 2. 開放科學數據 100 筆。 3. 完成與開放 3D 掃描（包含文物與環境）40 筆。 (三)多元傳承： 1. 完成線上策展 1 式。 2. 完成沉浸式展示 1 式。 3. 完成博物館科技教育推廣活動 3 場。	筆。預計年底前完成 100 筆資料整理及上傳至本館建置「臺灣史前文化雲」數位平台。 1. 執行研究材料蒐集、盤整，及考古科學實驗分析。 2. 委託台大進行陶片切片成分分析研究案。 1. 完成設備保養工作，並執行考古科學實驗分析及資料盤整，累計完成植物矽酸體分析資料 30 筆、成份分析資料 4 筆（均為白沙屯·埔頂遺址），預計年底前完成資料整理及上傳至本館建置「臺灣史前文化雲」數位平台。 2. 將植物矽酸體分析及陶器成分分析成果轉化為史前館「微觀·史觀」特展展示內容，讓研究成果觸及一般大眾，且在深入淺出的展覽中促進觀眾理解考古知識。 1. 考古遺物 3D 逆向輸出暨場景呈現計畫：共累計完成 21 件掃描(包含石器、人骨與墓葬)、10 件逆向輸出(包含岩棺、石柱、玉器及骨器)。 2. 考古遺物 3D 逆向輸出暨場景呈現設備採購案：完成標規撰寫，辦理招標作業程序。 完成線上展示 1 檔，主題為〈歡迎光臨史前藝廊：動物篇〉，預計於 7 月上線。 完成沉浸式設備採購案決標，全案預計於 10 月執行完畢。 5/18、19 辦理 4 場次活動，利用岩石教具箱帶領民眾認識臺灣地區的岩石種類及史前石器知識，觀察各種不同岩石特色及地域關係。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 計	13,999	13,999	13,597	-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624	-	
	203		0461700000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 物館	-	-	624	-	
		1	0461700300 賠償收入	-	-	624	-	
		1	04617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	-	624	-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完 工等賠償收入。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2,275	12,275	10,649	-	
	167		0561700000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 物館	12,275	12,275	10,649	-	
		1	05617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2,275	12,275	10,649	-	
		1	0561700303 資料使用費	10	10	93	-	本年度預算數係圖像資料使用費 等收入。
		2	056170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12,265	12,265	10,556	-	本年度預算數係門票及會議廳等 場地設施出借收入。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708	948	486	-240	
	213		0761700000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 物館	708	948	486	-240	
		1	0761700100 財產孳息	688	928	380	-240	
		1	0761700102 權利金	455	455	268	-	本年度預算數係場地委外經營等 權利金收入。
		2	0761700103 租金收入	233	473	113	-240	本年度預算數係紀念品店、餐廳 及學術活動中心委託經營管理等 租金收入。
		2	07617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20	20	106	-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及 廢舊物品等收入。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1,016	776	1,838	240	
	212		1261700000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 物館	1,016	776	1,838	240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	1261700200 雜項收入	1,016	776	1,838	240	
		1	12617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44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營建工程空污費退款繳庫數。
		2	12617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016	776	1,794	240	本年度預算數係推廣教育活動報名費、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回饋金及出售出版品等收入。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9	8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0061700000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293,909	251,795	256,999	42,114	
			5361700000 文化支出	293,909	251,795	256,999	42,114	
			5361700100 一般行政	120,233	110,455	103,604	9,778	1. 本年度預算數120,233千元，包括人事費81,073千元，業務費37,488千元，設備及投資793千元，獎補助費879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81,07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工薪俸晉級差額及伸算調整待遇等經費3,542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39,16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電費等6,236千元。
	2		5361702000 館務業務活動	173,176	140,840	153,395	32,336	1. 本年度預算數173,176千元，包括業務費144,351千元，設備及投資28,825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展示推廣教育活動業務經費9,93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展示規劃及活動推廣等經費1,069千元。 (2) 南科考古館館務發展經費64,84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電費及展場維護管理等經費8,552千元。 (3) 考古與史前文物之規劃研究及典藏業務經費6,86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國外旅費等42千元。 (4) 卑南遺址公園研發及經營管理業務經費19,06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電費及考古遺址保存推廣等經費6,088千元。 (5) 工務機電管理業務經費14,62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改善電梯設備及電力系統等經費3,012千元。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元。
									(6)公共服務活動之規劃及推動業務經費5,94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展廳服務及志工管理等經費750千元。
									(7)世界南島文化在臺灣研發計畫經費17,90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南島文化交流及展示規劃等經費4,068千元。
									(8)新增博物館包容科技近用及開放計畫經費13,000千元。
									(9)新增重建臺灣藝術史2.0社會發展經費21,000千元。
									(10)上年度博物館智慧升級示範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7,109千元如數減列。
		3		5361709800 第一預備金	500	500	-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附 屬 表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617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6170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0	承辦單位	展示教育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圖像資料使用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規費收費標準。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67	1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0561700000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05617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61700303									
				資料使用費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617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61700306 -場地設施使用 費	預算金額	12,265	承辦單位	展示教育組、遺址發 展組、南科館管理中 心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 1.本館、南科考古館及卑南遺址公園展示場門票收入。
- 2.會議廳舍、戶外場地及學習教室等場地設施使用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規費收費標準。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67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2,265		
				0561700000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12,265		
		2		0561700300		1. 展示場門票收入11,964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本館部分6,894千元，包括： <1> 展示廳-全票每人100元*30,800人=3,080千元。 <2> 展示廳-團體票每人80元*21,900人=1,752千元。 <3> 展示廳-優待票每人60元*25,000人=1,500千元。 <4> 展示廳-敬老票(假日)每人50元*8,000人=400千元 <5> 探索館-學童票每人40元*3,200人=128千元。 <6> 探索館-團體票每人30元*800人=24千元。 <7> 探索館-陪同票每人20元*500人=10千元。 (2) 南科考古館部分4,320千元，包括： <1> 全票每人80元*14,400人=1,152千元。 <2> 團體票每人60元*28,800人=1,728千元。 <3> 優待票每人50元*28,800人=1,440千元。 (3) 卑南遺址公園部分750千元，包括： <1> 全票每人30元*12,000人=360千元。 <2> 團體票每人20元*12,750人=255千元。 <3> 優待票每人15元*9,000人=135千元。 2. 場地設施使用費收入301千元，其內容如下：	
	使用規費收入	12,265					
	056170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12,265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617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61700306 -場地設施使用 費	預算金額	12,265	承辦單位	展示教育組、遺址發 展組、南科館管理中 心
歲入項目說明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1)康樂本館國際會議廳6,000~7,000元，計12場次。 (2)康樂本館視聽中心7,300~8,300元，計10場次。 (3)康樂本館學習教室4,400~5,400元，計10場次。 (4)康樂本館中型會議室3,700~4,700元，計3場次。 (5)康樂本館創意工坊3,500元，計2場次。 (6)康樂本館多功能教室5,000元，計2場次。 (7)南科考古館國際會議廳6,000~7,000元，計10場次。 。 (8)卑南遺址公園戶外場地及教室1,500~6,000元，計5場次。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61700100 財產孳息	-0761700102 -權利金	預算金額	455	承辦單位	展示教育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 1.本館藏品圖像及品牌授權開發文創商品權利金收入。
- 2.學術活動中心(學人宿舍)委託經營管理權利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藏品圖像及品牌授權開發文創商品權利金收費作業規定。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455	
	213			0761700000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455	
		1		0761700100 財產孳息	455	
			1	0761700102 權利金	455	1.館藏品圖像及品牌授權開發文創商品權利金收入5千元。 2.學術活動中心(學人宿舍)委託經營管理權利金收入，依營業額3%計算，預計450千元。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61700100 財產孳息	-076170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233	承辦單位	展示教育組、遺址發 展組、南科館管理中 心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 1.紀念品店及餐廳委託經營管理租金收入。
- 2.學術活動中心(學人宿舍)委託經營管理之土地
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國有財產法。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33	
	213			0761700000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 博物館	233	
		1		0761700100 財產孳息	233	
			2	0761700103 租金收入	233	1.康樂本館紀念品店及餐廳出租經營之租金收入預計每月 13千元，年計156千元。 2.卑南遺址公園餐廳委託經營管理之租金收入每月6千元 ，年計72千元。 3.學術活動中心(學人宿舍)委託經營管理之土地租金收入 ，預計5千元。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617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20	承辦單位	秘書室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國有財產法。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213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0				
				0761700000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20				
		2		07617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20	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20千元。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61700200 雜項收入	-12617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016	承辦單位	展示教育組、研究典藏組、遺址發展組、南科館管理中心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 1.推廣教育活動報名費等收入。
- 2.出售出版品收入。
- 3.卑南遺址公園望遠鏡使用費等收入。
- 4.南科考古館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回饋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政府出版品管理要點。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1,016	
	212			1261700000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1,016	
		1		1261700200 雜項收入	1,016	
			2	12617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016	1.推廣教育活動報名費等收入656千元。 2.出售出版品收入105千元。 3.卑南遺址公園望遠鏡使用費等收入55千元。 4.南科考古館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回饋金收入，年計200千元。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7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20,233
-----------	-----------------	------	---------

計畫內容：

- 1.辦理辦公房舍所需水電、通訊、清潔、保全、委外人力等行政運作。
- 2.辦理公務車輛管理及辦公用器具等維護與保養。
- 3.辦理文書檔案、安全防護、庶務、出納、主計及人事等一般性行政事務推行及管理。

預期成果：

- 1.改善辦公環境，提高工作品質，增進效率及效能。
- 2.適切支援各業務單位，加強計畫與工作順利完成。
- 3.強化政府內部控制制度並有效執行。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81,073	人事室	預算員額59人，包括職員57人、工友1人及技工1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81,073千元。
1000 人事費	81,07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5,447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53		
1030 獎金	9,889		
1035 其他給與	898		
1040 加班費	2,724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14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434		
1055 保險	4,68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9,160	秘書室	本計畫共需經費39,160千元，其內容如下： 1.教育訓練費101千元，係員工在職訓練、教育訓練及相關法規研討會等費用。 2.水電費16,745千元，係公務所需使用水、電等費用。 3.通訊費750千元，係公務所需之郵資、電話等業務聯繫費用。 4.土地租金52千元，係環境綠美化土地租金。 5.稅捐及規費273千元，係依法律規定應繳納之各項稅捐、規費等費用。 6.保險費700千元，係館舍建物、辦公設備財產、公務車輛及其他公務所需保險費用。 7.約用人員酬金5,350千元，係協助及辦理一般行政事務、專案計畫管理、研考、採購、人事、主計業務等進用約用人員之費用。 8.按日按件計資酬金70千元，係聘請專家學者之出席費等費用。 9.物品717千元： (1)文具紙張、耗材等395千元。 (2)公務車輛油料費122千元。 (3)雜項辦公器具等200千元。 10.一般事務費11,814千元： (1)文康活動費按預算員額職員57人，技工、工友2人，約用人員61人，每人每年3千元，合計360千元。 (2)保全業務、清潔等勞務費用；印刷、環境清潔、員工協助方案及辦理事務行政工作
2000 業務費	37,488		
2003 教育訓練費	101		
2006 水電費	16,745		
2009 通訊費	750		
2012 土地租金	52		
2024 稅捐及規費	273		
2027 保險費	700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5,35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0		
2051 物品	717		
2054 一般事務費	11,814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65		
2072 國內旅費	542		
2081 運費	30		
2093 特別費	179		
3000 設備及投資	793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50		
3035 雜項設備費	643		
4000 獎補助費	879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	855		
4085 獎勵及慰問	24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7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20,23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等經費11,454千元（含辦理推展、行銷館務及館際交流等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38千元）。 11.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65千元，係公務車輛及公務用機具所需之保養、維修等費用。 12.國內旅費542千元，係洽辦相關業務、出席會議、研討會、訓練等國內各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13.運費30千元，係公物運輸等所需費用。 14.特別費179千元，係首長特別費。 15.資訊軟硬體設備費150千元，係公務所需各項電腦設施、週邊設備之購置及裝置等費用（資本門）。 16.雜項設備費643千元，係公務所需事務、防護等設備之購置費用（資本門）。 17.獎補助費879千元： (1)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855千元，係編列112年度之調降退休職員退休所得後，節省退撫支出經費挹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2)獎勵及慰問24千元，係編列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每人每年6千元。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702000 館務業務活動	預算金額	173,176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辦理展場維護及活化、社教及藝文活動之規劃、研究及文宣宣傳推廣。		1.活化藝文場館及教育活動之規劃與推動，以深耕在地文化。	
2.辦理南科考古館展場維護及活化、社教及藝文活動之規劃、宣傳推廣、研究、典藏、教育推廣及出土遺物之搬遷、整飭與入藏等業務。		2.完善南科考古館藏品典藏管理制度、展示教育之規劃與推動及結合社區學校資源，以深化博物館展示功能。	
3.辦理史前文化、原住民、南島語族之研究、典藏管理及出版。		3.文物標本入藏及典藏數位化、建構數位文化資產，透過科技數位化與媒體呈現考古學、民族學、自然史研究等文化與出版。	
4.執行卑南考古遺址之現地保存、展示及教育推廣。		4.加強卑南考古遺址保護與研究發展，促進文化資產與環境生態教育扎根。	
5.辦理館舍維護、消防、空調管理維護及工程之規劃與執行。		5.維持恆溫恆濕文物典藏環境與展示空間舒適空調及消防設施安全運作。	
6.辦理公共服務規劃、志工組訓及票務管理。		6.公共服務活動之規劃，透過政府、民間、學校、社區等，以推動展示教育文化。	
7.執行「世界南島文化在臺灣」研發計畫。		7.以「海洋作為連結而非阻隔」為概念，深化臺灣海洋史之探索，透過田野資料整備、物件徵集及相關展示，突顯臺灣作為世界南島文化的訊息倡議與溝通平台。	
8.執行「博物館包容科技近用及開放計畫」。		8.預期應用科技多媒體系統強化觀眾與特定族群進行博物館體驗。	
9.執行「重建臺灣藝術史2.0計畫」。		9.系統化建構原住民藝術史，多元呈現臺灣藝術史脈絡。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展示推廣教育活動業務	9,936	展示教育組	本計畫共需經費9,936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8,983		1.通訊費30千元，係辦理相關業務所需郵資等業務聯繫費用。
2009 通訊費	30		2.權利使用費20千元，係展示及推廣教育所需使用專利權、智慧財產權等費用。
2015 權利使用費	20		3.其他業務租金45千元，係展示及推廣教育業務租用相關動產、不動產等租金費用。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5		4.保險費85千元，係執行展示與推廣教育業務之相關人員及展覽品等所需之保險費。
2027 保險費	85		5.約用人員酬金2,954千元，係協助辦理推廣教育企劃、展示規劃及展場設施維護等進用約用人員之費用。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2,954		6.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50千元，係執行展示及推廣教育業務聘請專家學者出席費、講師鐘點費及稿費等費用。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0		7.國際組織會費30千元，係參加國際博物館組織等會費。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30		8.國內組織會費15千元，係參加中華民國民族學會、博物館學會等會費。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15		9.物品597千元，係展示業務所需之消耗品及非消耗品等費用。
2051 物品	597		10.一般事務費4,119千元，係辦理到校教育推廣工作、社區推廣教育活動、教師研習活動、巡迴展示及出版、各類教育宣傳品之設計製作等費用（含博物館形象廣告、特展及活動資訊等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37千元及辦理
2054 一般事務費	4,119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50		
2072 國內旅費	438		
2081 運費	50		
3000 設備及投資	953		
3020 機械設備費	25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50		
3035 雜項設備費	500		
3040 權利	53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361702000 館務業務活動		173,17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原住民教育文化深耕及社群連結等相關業務經費300千元)。
			11.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350千元，係展示物件設施、器材及業務使用等儀器設備所需之保養、維修費用。
			12.國內旅費438千元，係洽辦相關業務、出席會議、訓練、講習及田野調查作業等國內各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13.運費50千元，係相關展示及推廣教育業務運輸、裝卸等所需費用。
			14.機械設備費250千元，係展示及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之各項機械設備等購置費用(資本門)。
			15.資訊軟硬體設備費150千元，係展示及公務所需各項電腦設施、週邊設備等費用(資本門)。
			16.雜項設備費500千元，係展示及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事務、防護等設備購置費用(資本門)。
			17.權利53千元，係執行計畫所需文創及勞務創作等著作財產權(資本門)。
02 南科考古館館務發展	64,843	南科館管理中心	本計畫共需經費64,843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63,515		1.水電費11,400千元，係公務所需使用水、電等費用。
2006 水電費	11,400		2.通訊費190千元，係公務所需之郵資、電話、網路通訊等業務聯繫費用。
2009 通訊費	190		3.資訊服務費240千元，係資訊軟硬體設備維護與更新等所需費用。
2018 資訊服務費	240		4.其他業務租金765千元，係暫存放文物之倉庫租金及公務車輛租賃等費用。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65		5.稅捐及規費60千元，係依法律規定應繳納之各項稅捐、規費等費用。
2024 稅捐及規費	60		6.保險費480千元，係執行公務所需繳納之相關保險等費用。
2027 保險費	480		7.約用人員酬金4,486千元，係辦理建築及展場機電管理、採購庶務暨綜合行政、典藏系統管理暨標本維護、資通訊系統管理及人骨文物整飭等進用約用人員之費用。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4,486		8.按日按件計資酬金700千元，係聘請顧問、專家及學者出席會議、演講及授課等費用。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00		9.物品2,280千元，係執行整飭工作及其他業務所需之消耗品及非消耗品等費用。
2051 物品	2,280		
2054 一般事務費	41,418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60		
2072 國內旅費	875		
2078 國外旅費	141		
2081 運費	120		
3000 設備及投資	1,328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00		
3035 雜項設備費	828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361702000 館務業務活動		173,17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0.一般事務費41,418千元，係辦理環境清潔、植栽美化、保全機電系統操作、電梯設備維護、導覽解說及票務等勞務委外；考古發掘資料整理、出土人骨及文物搬遷、整飭與入藏、舉辦研討會、展示及教育推廣工作等業務所需之費用（含辦理南科考古館特展及活動資訊等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58千元）。
			11.房屋建築養護費360千元，係展示廳及辦公房舍等所需修繕費用。
			12.國內旅費875千元，係洽辦相關業務、出席會議、訓練等國內各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13.國外旅費141千元，係洽烏居龍藏臺灣原住民族調查手稿解讀、調查工作之人際網絡研究與文物清冊建立計畫之差旅費。
			14.運費120千元，係公物運輸等所需費用。
			15.資訊軟硬體設備費500千元，係公務用各項電腦設施、週邊設備等費用（資本門）。
			16.雜項設備費828千元，係展示業務所需事務、防護設備購置費用及展廳互動裝置、佈點裝置與線路、購置公共服務、票務、志工相關業務及文物整飭入藏等所需之各項設備費用（資本門）。
03 考古與史前文物之規劃研究及典藏業務	6,861	研究典藏組	本計畫共需經費6,861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6,563		1.通訊費5千元，係辦理相關業務所需郵資等業務聯繫費用。
2009 通訊費	5		2.保險費100千元，係執行公務及辦理文物保險所需繳納之相關保險費。
2027 保險費	100		3.約用人員酬金4,387千元，係協助標本發掘採集、清理整飭、保存修復、入藏及藏品盤點、提借還藏、典藏庫環境監控維護等工作，並進行本館文物典藏系統維護、資料建置、權利盤點等典藏業務；及本館圖書室服務、出版品編輯審查及出版銷售等業務進用約用人員之費用。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4,387		4.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50千元，係聘請專家學者出席費、講師鐘點費及稿費等費用。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0		5.國內組織會費20千元，係參加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中華民國圖書資訊館際合作協會、臺灣人類學與民族學及臺灣考古學會等相關會費。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0		6.物品344千元，係研究典藏業務所需之消耗品及非消耗品等費用。
2051 物品	344		7.一般事務費951千元，係辦理研究、標本拍攝
2054 一般事務費	95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0		
2072 國內旅費	342		
2078 國外旅費	224		
3000 設備及投資	298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0		
3035 雜項設備費	238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361702000 館務業務活動		173,17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 卑南遺址公園研發及經營管理業務	19,061	遺址發展組	及鑑定、圖檔攝影等費用（含辦理專題演講、研習、學術傳播與文化交流等公眾性活動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6千元）。 8.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40千元，係相關業務應用之設備、儀器等所需之保養及維修等費用。 9.國內旅費342千元，係洽辦相關業務、出席會議、研討會、訓練等國內各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10.國外旅費224千元，係洽辦紐西蘭考古研究機構策展交流訪問計畫及越南考古研究機構策展交流訪問計畫之差旅費。 11.資訊軟硬體設備費60千元，係執行標本整飭、文物資料建置與更新、文典系統維護等研究典藏相關業務所需資訊軟硬體等設備費用（資本門）。 12.雜項設備費238千元，係購置專業書籍及執行業務所需之設備費用（資本門）。 本計畫共需經費19,061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8,325		1.教育訓練費90千元，係補助員工為取得辦理業務所需證照，赴訓練機構研習相關課程所需交通及住宿等費用。
2003 教育訓練費	90		2.水電費2,431千元，係公務所需使用水、電等費用。
2006 水電費	2,431		3.通訊費5千元，係無線上網使用之數據交換、網路通訊等費用。
2009 通訊費	5		4.稅捐及規費2千元，係依法律規定應繳納之各項稅捐、規費等費用。
2024 稅捐及規費	2		5.保險費110千元，係館舍建物、辦公設備財產、公務機車及其他公務所需之保險費用。
2027 保險費	110		6.約用人員酬金2,499千元，係辦理教育推廣活動企劃、票務導覽規劃、志工管理、戶外展示及展場維護管理等工作進用約用人員之費用。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2,499		7.按日按件計資酬金95千元，係聘請顧問、專家及學者出席會議、演講、授課等費用。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5		8.物品702千元：
2051 物品	702		(1)公務所需之消耗品及非消耗品等費用692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1,256		(2)公務機車油料費10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400		9.一般事務費11,256千元，係辦理清潔維護、植栽美化及保全業務等勞務外包，及執行文化資產、環境生態教育推廣活動所需教材設計製作、宣傳等相關費用（含卑南遺址公園特展及活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00		
2072 國內旅費	133		
3000 設備及投資	736		
3035 雜項設備費	736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361702000 館務業務活動		173,17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工務機電管理業務	14,627	秘書室	動等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0千元及辦理原住民教育文化深耕及社群連結等相關業務經費200千元)。
2000 業務費	10,638		10.房屋建築養護費400千元，係展示廳與辦公房舍等所需之保養及維修費用等。
2003 教育訓練費	20		11.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2千元，係公務機車所需之保養及維修等費用。
2009 通訊費	57		12.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600千元，係業務用之設備及儀器所需之保養及維修等費用。
2018 資訊服務費	510		13.國內旅費133千元，係洽辦相關業務、出席會議、講習及訓練等國內各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0		14.雜項設備費736千元，係機電設備、監控設備、消防設備、攝影照相器材及其他事務設備之增置或更新等費用(資本門)。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2,200		本計畫共需經費14,627千元，其內容如下：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6		1.教育訓練費20千元，係工務機電消防演練專業訓練等費用。
2051 物品	60		2.通訊費57千元，係辦理網路專線與撥號專線等聯繫費用。
2054 一般事務費	6,990		3.資訊服務費510千元，係資訊軟硬體設備維護與更新及資訊軟硬體設施規劃分析設計等費用。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25		4.其他業務租金20千元，係業務所需租用影印機等費用。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84		5.約用人員酬金2,200千元，係協助辦理機電電信維護、系統安全、消防系統、噴灌系統及展場機電維護管理等進用約用人員之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36		6.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6千元，係聘請顧問、專家及學者出席會議、授課等費用。
3000 設備及投資	3,989		7.物品60千元，係公務所需之消耗品、非消耗品及電腦資訊設施維護周邊耗材等費用。
3035 雜項設備費	3,989		8.一般事務費6,990千元，係機電系統操作、植栽維護等勞務費用；印刷、環境佈置、建築管線圖更新等費用。
			9.房屋建築養護費525千元，係辦公房舍、室內停車場等所需之保養、維修費用等。
			10.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84千元，係相關空氣品質業務應用之設備、儀器等所需之保養及維修等費用。
			11.國內旅費36千元，係洽辦相關業務、出席會議、訓練等國內各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361702000 館務業務活動		173,17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6 公共服務活動之規劃及推動業務	5,946	展示教育組	12. 雜項設備費3,989千元，係支援場館展覽用電梯、電力及空調系統改善等費用（資本門）。
2000 業務費	5,829		本計畫共需經費5,946千元，其內容如下：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5,815		1. 約用人員酬金5,815千元，係協助辦理票務、導覽解說之規劃、推廣教育、媒體公關、文創行銷，志工管理等業務進用約用人員之費用。
2054 一般事務費	14		2. 一般事務費14千元，係辦理到校教育推廣活動等業務所需費用（含媒體聯繫及行銷等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2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17		3.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75千元，係公務用電腦及各項周邊硬體設備等建置費（資本門）。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5		4. 雜項設備費42千元，係汰換購置公共服務、票務、志工相關業務等所需之各項設備費用（資本門）。
3035 雜項設備費	42		
07 世界南島文化在臺灣研發計畫	17,902	研究典藏組	本計畫共需經費17,902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0,198		1. 保險費100千元，係執行相關業務之文物與人員保險費用。
2027 保險費	100		2. 約用人員酬金3,160千元，係聘任專任助理辦理南島文化研究及文物數位化作業與計畫業務推動等工作項目。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3,160		3.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0千元，係執行研究交流講座、教育推廣、邀請專家學者出席、諮詢、審查等費用。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		4. 物品1,500千元，係執行南島及考古研究相關資料轉譯、教育推廣、相關展示規劃籌辦及資料整理等業務之消耗品與非消耗品等費用。
2051 物品	1,500		5. 一般事務費4,634千元，係辦理本研發計畫所需之相關研究、出版、交流、推廣活動及展示規劃設計製作等費用（含臺灣史前及南島展示等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9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4,634		6. 國內旅費604千元，係洽辦計畫相關業務及邀請國內專家學者出席之差旅費。
2072 國內旅費	604		7.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600千元，係執行本計畫有關國際資料共享平台之資料建置、系統開發、應用軟體等電腦資通訊網路設備（資本門）。
3000 設備及投資	7,704		8. 雜項設備費6,607千元，係採購可深化本館南島研究面向之所需物件、標本及文物，並推動文物典藏、保存維護及互動展示推廣所需之設備費用（資本門）。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00		9. 權利497千元，係執行計畫所需文創及勞務創作等著作財產權（資本門）。
3035 雜項設備費	6,607		
3040 權利	497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361702000 館務業務活動		173,17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8 博物館包容科技近用及開放計畫	13,000	各組室	博物館包容科技近用及開放計畫，規劃總經費360,000千元，執行期間為114至117年，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89,000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13,000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0,300		
2018 資訊服務費	200		1. 資訊服務費200千元，係編列無線網路軟硬體設備更新，設施規劃分析服務費及計畫相關之資訊設備租賃費用。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30		2.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30千元，係聘請顧問、專家及學者出席會議、演講、授課等費用。
2051 物品	490		3. 物品490千元，係編列計畫執行所需使用消耗品與非消耗品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8,880		4. 一般事務費8,880千元，係辦理AR擴增實境導覽系統建置、卑南文化層3D建模與體感互動遊戲等勞務外包，以及執行計畫之相關推廣活動所需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300		5. 國內旅費300千元，係出席計畫相關會議、審查、學術活動及辦理研討會（工作坊）邀請學者出席、特展內容調查及規畫討論等所需之差旅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2,700		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1,650千元，係編列建置學術資料共用系統與無線網路、園區AR擴增實境導覽系統、卑南文化層3D建模與體感互動遊戲及計畫相關資訊軟硬體等費用（資本門）。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650		7. 雜項設備費900千元，係AR擴增實境系統與互動遊戲、科技應用裝置建置及計畫執行所需相關設備（資本門）。
3035 雜項設備費	900		8. 權利150千元，係執行計畫衍生相關權利所需費用（資本門）。
3040 權利	150		
09 重建臺灣藝術史2.0計畫	21,000		重建臺灣藝術史2.0社會發展計畫(114-117)，規劃總經費2,135,940千元，執行期間為114至117年，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460,000千元，其中本計畫編列21,000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0,000		
2015 權利使用費	400		1. 權利使用費400千元，係計畫執行展示（含線上）、出版、影音及推廣教育所需使用專利權、智慧財產權等費用。
2027 保險費	50		2. 保險費50千元，係計畫執行展示、研究、購藏與推廣教育業務之相關人員、藝術品及展覽品等所需之保險費。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2,500		3. 約用人員酬金2,500千元，係協助辦理推廣教育企劃、展示規劃、研究與典藏業務等進用約用人員之費用。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		4.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0千元，係計畫執行研究
2051 物品	500		
2054 一般事務費	6,000		
2072 國內旅費	200		
2081 運費	150		
3000 設備及投資	11,0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00		
3035 雜項設備費	9,000		
3040 權利	1,000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702000 館務業務活動	預算金額	173,17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典藏、展示及推廣教育業務聘請專家學者出席費、講師鐘點費及稿費等費用。 5. 物品500千元，係計畫執行研究、典藏及展示教育業務所需之消耗品及非消耗品等費用。 6. 一般事務費6,000千元，係計畫執行線上展覽、教育推廣活動、專刊出版、研究計畫及各類展示教育之設計製作等費用。 7. 國內旅費200千元，係洽辦計畫相關業務、出席會議、訓練、講習及田野調查作業等國內各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8. 運費150千元，係計畫執行相關展示、典藏品及推廣教育業務運輸、裝卸等所需費用。 9.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1,000千元，係計畫執行展示、資料建置與更新及公務所需各項電腦設施、軟體及週邊設備等費用（資本門）。 10. 雜項設備費9,000千元，係計畫執行購藏、展示及推廣教育業務所需事務等設備購置費用（資本門）。 11. 權利1,000千元，係執行計畫所需典藏、圖像與文獻及勞務創作等著作財產權（資本門）。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617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500
-----------	------------------	------	-----

預期成果：

分 支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金 額	承 辦 單 位	說 明
01 第一預備金	500	各組室	編列第一預備金如列數。
6000 預備金	500		
6005 第一預備金	500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700100 一般行政	5361702000 館務業務活動	53617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20,233	173,176	500			293,909
1000 人事費	81,073	-	-			81,07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5,447	-	-			55,447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53	-	-			853
1030 獎金	9,889	-	-			9,889
1035 其他給與	898	-	-			898
1040 加班費	2,724	-	-			2,724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144	-	-			1,14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434	-	-			5,434
1055 保險	4,684	-	-			4,684
2000 業務費	37,488	144,351	-			181,839
2003 教育訓練費	101	110	-			211
2006 水電費	16,745	13,831	-			30,576
2009 通訊費	750	287	-			1,037
2012 土地租金	52	-	-			52
2015 權利使用費	-	420	-			420
2018 資訊服務費	-	950	-			95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	830	-			830
2024 稅捐及規費	273	62	-			335
2027 保險費	700	925	-			1,625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5,350	28,001	-			33,351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0	2,061	-			2,131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30	-			3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	35	-			35
2051 物品	717	6,473	-			7,190
2054 一般事務費	11,814	84,262	-			96,07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1,285	-			1,28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65	2	-			16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1,174	-			1,174
2072 國內旅費	542	2,928	-			3,470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61700100 一般行政	5361702000 館務業務活動	53617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2078 國外旅費	-	365	-			365
2081 運費	30	320	-			350
2093 特別費	179	-	-			179
3000 設備及投資	793	28,825	-			29,618
3020 機械設備費	-	250	-			25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50	4,035	-			4,185
3035 雜項設備費	643	22,840	-			23,483
3040 權利	-	1,700	-			1,700
4000 獎補助費	879	-	-			879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 之補助及挹注	855	-	-			855
4085 獎勵及慰問	24	-	-			24
6000 預備金	-	-	500			50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500			500

國立臺灣史前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9				文化部主管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81,073	181,839	879	-
				文化支出	81,073	181,839	879	-
				1 一般行政	81,073	37,488	879	-
				2 館務業務活動	-	144,351	-	-
				3 第一預備金	-	-	-	-

文化博物館
別科目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500	264,291	-	29,618	-	-	29,618	293,909
500	264,291	-	29,618	-	-	29,618	293,909
-	119,440	-	793	-	-	793	120,233
-	144,351	-	28,825	-	-	28,825	173,176
500	500	-	-	-	-	-	500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 地	房 屋 建 築 及 設 備	公 共 建 設 及 設 施	機 械 設 備
19	8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0061700000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	-	-	250
				5361700000 文化支出	-	-	-	250
				5361700100 一般行政	-	-	-	-
				5361702000 館務業務活動	-	-	-	250

文化博物館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4,185	23,483	1,700	-	-	29,618
-	4,185	23,483	1,700	-	-	29,618
-	150	643	-	-	-	793
-	4,035	22,840	1,700	-	-	28,825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5,447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853	
六、獎金	9,889	
七、其他給與	898	
八、加班費	2,724	
九、退休退職給付	1,144	
十、退休離職儲金	5,434	
十一、保險	4,684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81,073	

本

頁

空

白

國立臺灣史前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9	8	1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0061700000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57	57	-	-	-	-	-	-	1	1	1	1	-	-
			5361700100 一般行政	57	57	-	-	-	-	-	-	1	1	1	1	-	-

文化博物館
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59	59	78,349	75,240	3,109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以業務費預計進用約用人員61人33,351千元及勞務承攬95人49,471千元，分述如下： 1.一般行政，預計進用約用人員10人，經費5,350千元；勞務承攬23人，經費11,400千元。 2.展示推廣教育活動業務，預計進用約用人員4人，經費2,954千元。 3.南科考古館館務發展，預計進用約用人員8人，經費4,486千元；勞務承攬36人，經費22,771千元。 4.考古與史前文物之規劃研究及典藏業務，預計進用約用人員10人，經費4,387千元。 5.卑南遺址公園研發及經營管理業務，預計進用約用人員4人，經費2,499千元；勞務承攬20人，經費8,630千元。 6.工務機電管理業務，預計進用約用人員4人，經費2,200千元；勞務承攬16人，經費6,670千元。 7.公共服務活動之規劃及推動業務，預計進用約用人員11人，經費5,815千元。 8.世界南島文化在臺灣研發計畫，預計進用約用人員6人，經費3,160千元。 9.重建臺灣藝術史2.0計畫，預計進用約用人員4人，經費2,500千元。
-	-	-	-	-	-	59	59	78,349	75,240	3,109	

公務車輛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60

本

頁

空

白

預算員額：	職員	57 人	技工	1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0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0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1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59 人

國立臺灣史前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7	70,845.68	2,313,520	1,285	-	-	-
二、機關宿舍	-	-	-	-	-	-	-
1 首長宿舍	-	-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三、其他	-	-	-	-	-	-	-
合 計		70,845.68	2,313,520	1,285		-	-

舍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illegible]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團體之捐助				-
4060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				-
之補助及挹注				
(1)5361700100				-
一般行政				
[1]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 4060	114-114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依據「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40條，編列112年度之調降退休職員退休所得後，節省退撫支出經費挹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
之補助及挹注				
2.對個人之捐助				-
4085獎勵及慰問				-
(1)5361700100				-
一般行政				
[1]獎勵及慰問 4085	114-114	退休人員	依據「退休人員照護事項」編列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每人每年6千元。	-

文化博物館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879	-	-	879
-	855	-	-	855
-	855	-	-	855
-	855	-	-	855
-	855	-	-	855
-	24	-	-	24
-	24	-	-	24
-	24	-	-	24
-	24	-	-	24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3	34	365	1	32	171
考 察	2	24	224	-	-	-
視 察	-	-	-	-	-	-
訪 問	1	10	141	-	-	-
開 會	-	-	-	1	32	171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本

頁

空

白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 紐西蘭考古研究機構策展交流訪問計畫75	紐西蘭	紐西蘭奧塔哥博物館、奧塔哥大學	本館規劃於116年推出「史前與當代的相玉—臺紐南島玉器的旋截與交織」國際特展。玉器為臺灣史前南島族群的重要象徵，紐西蘭毛利人亦重視玉器的製作與使用，希冀呈現兩地在文化及環境脈絡中之相似與差異性，並加深本館與國際間的考古學術交流與連結。本計畫為前往紐西蘭拜會考古學相關單位洽談後續文物借展及合作策展。	114.04-114.09	7	2
02 越南考古研究機構策展交流訪問計畫75	越南	越南社會科學中心考古研究院、越南國家歷史博物館	本館於113年度接待越南考古研究院之學者，並期待後續深化研究及雙邊交流事宜，故規劃於115年推出「跨海琉璃——史前南島的貿易與交流」國際特展，藉由東南亞地區文物借展呈現台灣與東南亞的史前鏈結，本次計畫即為前往越南拜會考古學相關單位，洽談後續文物借展及合作策展之可能。	114.03-114.10	5	2
二、訪問						
03 鳥居龍藏臺灣原住民族調查手稿解讀、調查工作之人際網絡研究與文物清冊建立計畫75	日本	國立民族學博物館、東京大學總合研究博物館、德島縣立鳥居龍藏紀念博物館	本館正規劃「田野中的真實-鳥居龍藏百年手稿中的臺灣原住民及史前文化」特展，國內展示為115年6月至116年2月，116年6月至10月移至日本展示，展示臺灣未曾展出之田野手稿，並向國外單位借展鳥居龍藏於臺灣踏查時所蒐集之文物、地圖及特色物件，重現1895至1900	114.01-114.12	5	2

文化博物館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交通費	費 生活費	預 辦公費	算 合 計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80	68	2	150	館務業務活動	無	
20	52	2	74	館務業務活動	無	
53	88	-	141	館務業務活動	有	於112年至鳥居龍藏紀念館參與國際研討會，並進行論文發表，惟該次係由日方支應交通住宿費用，另至國立民族學博物館僅進行典藏庫與展廳之參訪。114年計畫進行手稿資料蒐集與解讀，另製作鳥居龍藏所採集之文物清冊。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 畫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年臺灣原住民文化樣貌。本出國計畫係配合特展之資料蒐集及研究調查，包含： 1. 至鳥居龍藏紀念館解讀田野手稿、田野地圖、體質測量資料及鳥居龍藏調查工作背後之人際網絡關係。 2. 至國立民族學博物館、東京大學總合博物館記錄鳥居龍藏所採集之文物資料並建立清冊。 3. 進行鳥居龍藏手稿中文譯註，俾利後續出版。			

114年度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117,430	146,755	-	52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117,430	146,755	-	52

文化博物館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	24	-	30	264,291
-	24	-	30	264,291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	計	-	-	-	-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	-	-	-

文化博物館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1,700
-	-	-	-	1,700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固定 資產			
		固 定 資 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	-	-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	-	-	-

文化博物館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870	27,048	-	29,618	293,909
870	27,048	-	29,618	293,909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19	8			0061000000		
				文化部主管		
				0061700000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160	
				5361700000		
				文化支出	160	
				5361700100		
				一般行政	38	辦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相關推展、行銷館務及館際交流等經費38千元。
				5361702000		
				館務業務活動	122	1.辦理展示推廣教育活動業務，相關博物館形象廣告、特展及活動資訊等經費37千元。 2.辦理南科考古館館務發展，相關特展及活動資訊等經費58千元。 3.辦理考古與史前文物之規劃研究及典藏業務，相關專題演講、研習、學術傳播與文化交流等公眾性活動經費6千元。 4.辦理卑南遺址公園研發及經營管理業務，相關特展及活動等經費10千元。 5.辦理公共服務活動之規劃及推動業務，相關媒體聯繫及行銷等經費2千元。 6.辦理世界南島文化在臺灣研發計畫，相關臺灣史前及南島展示等經費9千元。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通案決議22項		
(一)	113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 1.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30%。 2.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3. 減列委辦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4. 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5%。 5. 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3%。 6. 減列一般事務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3%。 7. 減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不含農業部防檢署、衛福部疾管署及1,000 萬元以下機關）25%。 8. 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及增資台電公司）3.8%。 9. 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10. 減列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11. 前述一至六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2. 前述九至十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3. 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4. 如總刪減數未達299 億元（扣除增資台電公司及撥補勞保基金後，約211.12%），另予補足。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30%，其中中央研究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移民署、財政部、賦稅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	依決議事項辦理。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辦 理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及所屬、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環境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行政院、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公帑交易委員會、大陸委員會、考誨院、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監察院、審計部、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國家公園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能源署、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航港局、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辦 理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勞動基金運用局、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及所屬、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農業誦驗所及所屬、林業誦驗所、水產誦驗所、畜產誦驗所及所屬、獸醫研究所、農業藥物誦驗所、生物多樣性研究所、茶及飲料作物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中央健康保險署、國民健康署、社會及家庭署、環境部、氣候變遷署、資源循環署、化學物質管理署、環境管理署、國家環境研究院、數位產業署、僑務委員會、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 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主計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考誦院、銓敘部、審計部、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商業發展署、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獸醫研究所、農業藥物誦驗所、生物多樣性研究所、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辦 理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行調整。 4. 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5%，其中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大陸委員會、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選部、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外交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辦 理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商業發展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能源署、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公路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農業誦驗所及所屬、畜產誦驗所及所屬、獸醫研究所、生物多樣性研究所、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農業科技園區管理中心、疾病管制署、環境部、資源循環署、化學物質管理署、環境管理署、僑務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3%，其中國防部所屬、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6. 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總統府、主計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辦 理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員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誨院、考選部、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辦 理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商業發展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能源署、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公路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獸醫研究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農糧署及所屬、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環境部、資源循環署、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及1,000萬元以下機關不刪外，其餘統刪25%。 8. 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及增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不刪外，其餘統刪3.8%，其中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辦 理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消防署及所屬、國防部、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商業發展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交通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辦 理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部、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業部、疾病管制署、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財政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法務部、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智慧財產局、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觀光署及所屬、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疾病管制署、環境部、僑務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4%，其中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財政部、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辦 理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七)	113 年適逢總統大選，1月13日選舉結果出爐後，新任總統及行政團隊將在5月 20日宣誓就職，其中將有長達近4個多月的看守內閣時期。爰此，為避免各行政機關有提前濫行消耗預算之情事發生，使新政府上任後恐面臨經費不敷使用，施政捉襟見肘之虞。於113年度總預算三讀通過後，各行政機關應依循下列注意事項執行預算：1. 各機關應確實依分配預算及計畫進度嚴格執行。2. 有關人事費用部分，應力求精簡，避免有不足之情事發生。3. 各機關應先行檢討年度相關預算支應空間仍有困難後，始得申請動支總預算第二預備金。4. 各機關（基金）之媒體政策及宣導經費，除應詳述辦理方式及所需預算經費，並應依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範，由各該主管機關從嚴審核及執行，並就執行情形加強管理。相關預算事件若有違法或違反相關規定，應依預算法第95條規定，由監察委員、主計官、審計官、檢察官就預算事件賁訴相關機關或附屬單位，以維護國家財政紀律。	配合辦理。
(十)	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源協助，係透過一般性補助款予以挹注，以達成保障地方財源之目標，並提升地方財政自主程度，建構完善財政調整制度。依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要點規定，中央對市縣政府辦理社會福利、教育、基本設施等計畫執行效能與相關預算編製及執行情形，暨市縣政府財政績效與年度預算編製及執行情形之考核，分別由中央相關主管機關主辦，並由各主辦考核機關依考核作業期程，將考核結果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彙整陳報行政院，據以增加或減少其當年度或以後年度所獲之一般性補助款。近年中央各部會補助各市縣數額龐鉅，各部會辦理之補助地方業務，原則上預符合具效益及整體性、重大示範性及跨越市縣之建設，或屬因應重大政策或建設者方予編列及補助。惟各市縣多有受補助業務僅屬宣導推廣、行銷管理或單項特定活動者，顯示目前中央各部會補助範圍恐	配合辦理。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辦 理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過於廣泛；又其中多有僅具短期效益者，並常因規劃、執行及管理欠妥致未達預期目標、使用成效呈不足或下降等。為提升中央政府運用補助引導區域合作治理之辦理成效、加強相關規劃、執行、管理之督導，爰要求各部會依規定加強辦理跨區域計畫型補助業務，並落實蒐集前置資料妥予規劃補助計畫，且預辦理公訂審核機制，切實依成本效益分析結果核給經費，及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15條規定等切實管考督導，俾利相關公帑支出效益。	
(十一)	依據預算法第34條、第37條、第39條、第43條及第49條等規定，重要公共工程建設及重大施政計畫，應先行製作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並提供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之說明，始得編列概算及預算案。各項計畫，除工作量無法計算者外，應分別選定工作衡量單位，計算公務成本編列。繼續經費預算之編製，應列明全部計畫之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惟目前預算書編製及表達不夠詳實，或多以文字抽象描述，未具體表達績效衡量指標及預期成果，且預算書中金額重大之項目，其說明亦太過簡略。由於相關預算編製不夠詳實，使立法委員不易清楚了解預算編列之內容，難以針對預算之合理性與效益性進行有效的審查，致影響預算審議之效率。中央政府總預算之籌編，行政部門所投入參與的人力，數以萬人計，且相關預算資訊均掌握於行政部門，致形成行政、立法部門資訊不對稱，使立法院在蒐集預算資訊不易，且需耗費大量成本及時間。國會要在3個月內，以十分有限的人力，對專業性高而龐雜的預算案進行全盤審查，有賴預算相關資訊的透明化及公開化，才能事半功倍。爰要求自114年度起，中央政府各機關（構）依預算法第34條規定函送重大施政計畫之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暨相關財源籌措與資金運用說明予立法院時，一併將相關計畫書核定本上網公布，	遵照辦理。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辦 理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以提升立法院審查效率，避免因審查預算時間不足而有前緊後鬆或虎頭蛇尾之現象，以建立立法院預算審查之專業性及權威性。	
(二十)	近期接獲不少基層民眾反映，於各部會之官方臉書宣傳中，可見許多部會粉專帳號發布與其業務毫無相關之宣揚政績文案，例如：環境部分享「0~22歲國家一起栽培」、「投資台灣三大方案」、「軍公教調薪3次」、「基本工資連八年調漲」；又或是同一篇「落實居住正義」之貼文，竟有核能安全委員會、交通部、交通部航港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農業部等多個部會協助大肆宣傳。在總統及立委選舉期間將民進黨過去執政8年之豐功偉業，透過官方 臉書等社群媒體宣導政策。各部會之社群平台經營，應著重於其業務相關之宣 傳，或協助行政院宣傳具緊急且重大之政策，而非作為執政黨公器私用大外宣 之平台，爰要求各部會應恪守本業，遵循行政中立原則，依法行政，避免政府機關官方帳號於選舉期間淪為特定政黨競選之工具，公私不分。	配合辦理。
二、主計總處分辨1案		
(四十六)	113年度行政院主計總處預算案於「一般行政」編列8億9,313萬9千元，係為改善行政院主計總處工作品質、增進效率效能，並促使各機關強化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請行政院主計總處延續112年度，因應立法院審查預算決議後之作法，之後訂定「中央政府各機關執行立法院審查XXX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做決議之應行配合事項」(逐年訂定)，均應在預算書附表之相應部分，直接摘錄決議辦理情形，而非僅記載送立法院之文號。爰請行政院主計總處自113年度起，制定前述逐年訂定之配合事項規定時，均應納入要求各機關詳載決議辦理情形之條文。	配合辦理。
四、通過決議—主決議部分—共212案		
第8項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一)	113年度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館務業務活動」項下「南科考古館館務發展」預	一、本館業於 113 年 1 月 31 日以臺史前館秘字第 1133000200 號函送書面報告予文化部轉立法院教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辦 理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算編列5,834萬7千元，係辦理南科考古館典藏人骨暨文物整飭及研究、舉辦南科考古館教育推廣活動，策辦特展、維護常設展示內容，加強南科考古館行銷推廣，並注重在地社群合作連結與深化國際合作研究計畫等。查南部科學園區臺南園區自84年開發迄今，園區及其周邊已發現82處以上考古遺址，迄112年7月底，採集典藏之出土人骨骨骸計2,508具，已全數保存於南科考古館控溫控濕庫房延緩劣化，現階段之整飭作業係以研究與展示推廣為導向，因應研究主題挑選整飭對象，以致自109年起開始進行人骨整飭至112年7月，僅有225具完成整飭研究作業，約占8.97%，待辦理者仍計有2,286具，整飭進度緩慢。為加速出土人骨之整飭作業，史前館應加速培養人骨骨骸整飭專業人員，並積極配合研究或展示主題，妥善運用人力並安排整飭期程。綜上所述，爰要求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應加速出土人骨整飭作業，並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育及文化委員會。 二、為加速出土人骨之整飭作業，以利史前考古知識之教育推廣，本館長期進行下列工作： (一)南科考古館依所存人骨之代表性及完整度，於110年2月完成2,508具人骨分級作業，並於110年4月8日與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簽訂合作研究協議，共同謀求南科考古資料之學術研究發展。 (二)史前館於111年增聘體質人類學專業研究人員1名，並持續藉由合作及委託研究計畫培養相關人才，112年配合委託計畫增聘4位專業整飭人員。後續亦期運用相關資料庫，做為大學院校及研究單位培育考古學及體質人類學專業學生之參考資源，以提升人員的實務經驗及研究量能，並鼓勵投入相關工作。 (三)112年業完成《不同齒牙間箕形門齒的共現關係初探》發表。另依據現有研究資料，於南科地區六大考古文化中，擇選大湖文化三寶埤遺址、蔦松文化道爺南遺址人群，將進行全面性之體質人類學分析，除建立各個體生物資訊外，對於全遺址之人口結構、社會分工、生業活動、埋葬習俗等亦將進行綜合性討論，並透過考古學、植物學、地質學或醫學等跨學科合作研究。 三、113年業務規劃方向如下： (一)研究資料開放與合作：將於113年開放出土遺物查詢系統，優化線上墓葬資料之檢索經驗。另搭配113年體質人類學特展，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協助貝類相關研究，研究成果將充實對史前海洋環境及食物採集的相關認知。 (二)教育推廣服務：預計開發體質人類學教具1套，並至臺南市各偏鄉學校巡迴推廣。另預定113-114年於連江縣、臺中市及臺南市三地巡迴辦理「發現第一人巡迴展」，將展出國定遺址亮島人與南科大埤坑人的史前人群故事，同時結合考古學及體質人類學科學研究方法，增進觀眾對臺灣史前人類及文化資產保存的認識。
(二)	113年度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館務業務活動」預算編列1億4,435萬9千元，其中「南科考古館館務發展」經費預算編列5,834萬7千元，主要係辦理南科考古館典藏人骨暨文物整飭及研究、策辦特展及教育推廣活動、加強行銷推廣、與在地社群合作連結、深化國際合作研究等業務。史	一、本館業於113年1月31日以臺史前館秘字第1133000200號函送書面報告予文化部轉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二、為加速出土人骨之整飭作業，以利史前考古知識之教育推廣，本館長期進行下列工作： (一)南科考古館依所存人骨之代表性及完整度，於110年2月完成2,508具人骨分級作業，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辦 理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前館每年整飭人骨骨骸件數有限，為積極保存文化資產，請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本於博物館之社會責任，持續培養專業人員，提升人骨高階研究整飭能量，並請撙節經費，配合研究或展示主題，發揮最大研究與教育推廣能量，以增進博物館專業性與公共化成效，並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並於110年4月8日與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簽訂合作研究協議，共同謀求南科考古資料之學術研究發展。 (二)史前館於111年增聘體質人類學專業研究人員1名，並持續藉由合作及委託研究計畫培養相關人才，112年配合委託計畫增聘4位專業整飭人員。後續亦期運用相關資料庫，做為大專院校及研究單位培育考古學及體質人類學專業學生之參考資源，以提升人員的實務經驗及研究量能，並鼓勵投入相關工作。 (三)112年業完成《不同齒牙間箕形門齒的共現關係初探》發表。另依據現有研究資料，於南科地區六大考古文化中，擇選大湖文化三寶埤遺址、蔦松文化道爺南遺址人群，將進行全面性之體質人類學分析，除建立各個體生物資訊外，對於全遺址之人口結構、社會分工、生業活動、埋葬習俗等亦將進行綜合性討論，並透過考古學、植物學、地質學或醫學等跨學科合作研究。 三、113年業務規劃方向如下： (一)研究資料開放與合作：將於113年開放出土遺物查詢系統，優化線上墓葬資料之檢索經驗。另搭配113年體質人類學特展，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協助貝類相關研究，研究成果將充實對史前海洋環境及食物採集的相關認知。 (二)教育推廣服務：預計開發體質人類學教具1套，並至臺南市各偏鄉學校巡迴推廣。另預定113-114年於連江縣、臺中市及臺南市三地巡迴辦理「發現第一人巡迴展」，將展出國定遺址亮島人與南科大坌坑人的史前人群故事，同時結合考古學及體質人類學科學研究方法，增進觀眾對臺灣史前人類及文化資產保存的認識。
(三)	113年度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館務業務活動」預算編列1億4,435萬9千元，經查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每年整飭人骨骨骸件數有限，建議應持續培養人骨骨骸整飭專業人員，並配合研究或展示主題，妥為運用人力並安排整飭期程，以利文化資產發揮最大研究與教育推廣能量。請文化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一、本館業於113年1月31日以臺史前館秘字第1133000200號函送書面報告予文化部轉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二、為加速出土人骨之整飭作業，以利史前考古知識之教育推廣，本館長期進行下列工作： (一)南科考古館依所存人骨之代表性及完整度，於110年2月完成2,508具人骨分級作業，並於110年4月8日與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簽訂合作研究協議，共同謀求南科考古資料之學術研究發展。 (二)史前館於111年增聘體質人類學專業研究人員1名，並持續藉由合作及委託研究計畫培養相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
立法院審議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辦 理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關人才，112 年配合委託計畫增聘 4 位專業整飭人員。後續亦期運用相關資料庫，做為大學院校及研究單位培育考古學及體質人類學專業學生之參考資源，以提升人員的實務經驗及研究量能，並鼓勵投入相關工作。 (三)112 年業完成《不同齒牙間箕形門齒的共現關係初探》發表。另依據現有研究資料，於南科地區六大考古文化中，擇選大湖文化三寶埤遺址、蔦松文化道爺南遺址人群，將進行全面性之體質人類學分析，除建立各個體生物資訊外，對於全遺址之人口結構、社會分工、生業活動、埋葬習俗等亦將進行綜合性討論，並透過考古學、植物學、地質學或醫學等跨學科合作研究。 三、113 年業務規劃方向如下： (一) 研究資料開放與合作：將於 113 年開放出土遺物查詢系統，優化線上墓葬資料之檢索經驗。另搭配 113 年體質人類學特展，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協助貝類相關研究，研究成果將充實對史前海洋環境及食物採集的相關認知。 (二) 教育推廣服務：預計開發體質人類學教具 1 套，並至臺南市各偏鄉學校巡迴推廣。另預定 113-114 年於連江縣、臺中市及臺南市三地巡迴辦理「發現第一人巡迴展」，將展出國定遺址亮島人與南科大盆坑人的史前人群故事，同時結合考古學及體質人類學科學研究方法，增進觀眾對臺灣史前人類及文化資產保存的認識。

本

頁

空

白